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版)

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2023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84120660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9x45c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1--0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方便食品制造; 罐头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0MACDLC9A688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勇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勇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俞春山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MA77UQ5X25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徐青华	2014035370352013373005001463	BH022099	徐青华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徐青华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22099	徐青华
冶娟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六、结论。	BH035979	冶娟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MA77UQ5X25）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徐青华（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4035370352013373005001463，信用编号BH02209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徐青华（信用编号BH022099）、冶娟（信用编号BH035979）（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现场照片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俞春山	联系方式	18909948329
建设地点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1-1		
地理坐标	中心地理坐标为 E: 87° 5' 44.612" ， N: 44° 11' 27.120"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蔬菜、水果罐头制造 (C1453)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21 罐头食品制造 145 除单纯分装外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经济发展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昌农科经字（2023）38 号
总投资（万元）	5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60
环保投资占比（%）	2.12	施工工期	3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20677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文件：《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201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文件号：新环函〔2014〕1245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本项目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性分析		

	<p>(1) 坚持实行入园企业环保准入审核制度，与产业定位方向不符的项目一律不得入园，入园建设项目必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严格执行分级审批规定和“三同时”环境管理制度，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p> <p>根据园区规划，园区管委会初步确定高新农业产业园以农产品精深加工、现代农牧业装备制造产业等为主导产业。本项目为番茄制品生产企业，属于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根据园区规划，项目位于园区农产品加工区，项目所属用地为“空置建设用地”，故项目符合园区产业规划，详见图 1-2。根据园区规划，项目所属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故项目用地性质符合要求，详见图 1-3。本项目按照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p> <p>(2) 园区范围内现有企业，应办理核发环保手续，不符合园区规划布局的企业应予以搬迁。园区项目须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提出污染物减排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p> <p>本项目已向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全生产生态环境局申请总量，从园区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区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5t/h 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削减量中落实。</p> <p>(3)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完善各种环境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污染防治制度和环境监控体系等，确保环境安全。在园区基础设施和企业生产项目运营管理中须制定并落实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和应急预案，强化园区内企业安全管理制度。</p> <p>本项目建成后须按照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相关部门备案，与园区应急预案进行联动。</p> <p>综上，项目符合《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属于其蔬菜、水果罐头制造（C1453），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本项目采用的工艺和生产的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一、农林</p>

业—26、农林牧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与综合利用，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根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16小麦、玉米、棉花、大麦、豆类、番茄、辣椒、甜菜、红枣、啤酒花等农林作物种植及精深加工、采收机械化技术开发及应用”。本项目属于番茄的加工，属于文件所列鼓励类。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和禁止目录（2021年本）》中规定的限制、禁止类别。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年本）》中优先承接发展产业，也不属于西部地区引导优化调整的产业，本项目默认为允许发展产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的通知》（发改体改规〔2020〕1880号），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范围内。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属于国家、地方允许发展的产业，同时项目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故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 **2、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新政发[2021]18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新政发[2021]18号）要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简称“三线一单”）约束，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本项目建设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内容		本项目工程概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对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实施严格管控，保障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底线和生命线。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评价范围内无珍稀保护的动植物，无饮用水源地保护区，不属生态敏感与脆弱区，不涉及自然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区，不在已划定的生态红线范围内。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水资源、土地资源、能源消耗等达到国家、自治区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加快区域低碳发展，积极推动乌鲁木齐市、昌吉市、伊宁市、和田市等 4 个国家级低碳试点城市发挥低碳试点示范和引领作用。	本项目能耗较低，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气等资源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全区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受污染地表水体得到有效治理，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地下水超采得到严格控制，地下水水质保持稳定；全区环境空气质量有所提升，重污染天数持续减少，已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稳定，未达标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沙尘影响严重地区做好防风固沙、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等工作；全区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污染地块安全利用水平稳中有升，土壤环境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等恶臭气体，各类废气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理，不直接排入外环境；项目噪声可做到厂界达标。项目三废及噪声均得到有效处理，不会明显降低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符合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8 个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7 个新增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中限制类和禁止类区域。	符合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			

利用上线和环境负面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

**3、本项目建设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七大片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新政发[2021]162号）的符合性分析见表1-2。**

**表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七大片区“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内容		本项目工程概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产业政策和环境准入要求，严禁“三高”项目进新疆，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不得在水源涵养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和河流、湖泊、水库周围建设重化工、涉重金属等工业污染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不占用耕地，且项目区不涉及水源涵养区、地下水源、饮用水源、各类自然保护区、自然生态良好区、风景名胜区及人口密集区等敏感区域，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深入开展燃煤锅炉污染综合整治，深化工业炉窑综合治理，加强“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减少水污染物排放，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不断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本项目生产、生活供暖依托燃气锅炉，不涉及燃煤锅炉。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禁止在化工园区外新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严格落实危险废物处置相关要求，加强重点流域水环境风险管控，保障水环境安全。	项目不涉及重金属、不排放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优化能源结构，控制煤炭等化石能源使用量，鼓励使用清洁能源，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全面实施节水工程，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保障生态用水，严防地下水超采。	本项目能耗较低，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在严格落实相关规划的基础上，项目的建设对能源、水、土地等资源影响不大。	符合
乌昌石片区管控要求	乌昌石片区包括乌鲁木齐市、昌吉回族自治州和沙湾市除国家规划项目外，乌鲁木齐市七区一县、昌吉市、阜康市玛纳斯县、呼图壁县、沙湾市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工程运行期采用燃气锅炉，属于清洁能源，生产废水循环使用经过污水处理达	符合

	<p>建成区及周边敏感区域内不再布局建设煤化工、电解铝、燃煤纯发电机组、金属硅、碳化硅、聚氯乙烯（电石法）、焦炭（含半焦）等新增产能项目。具备风光电清洁供暖建设条件的区域原则上不新批热电联产项目。坚持属地负责与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相结合，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浓度为重点，协同推进“乌-昌-石”同防同治区域大气环境治理。强化与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第八师、第十一师、第十二师的同防同治，所有新建、改建、扩建工业项目执行最严格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强化氮氧化物深度治理，确保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p>	<p>标后外排，不会对项目区环境质量产生影响。</p>	
--	--	-----------------------------	--

#### 4、本项目建设与《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昌吉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昌吉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所属为文件中“昌吉市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65230130001，本项目与其符合情况见下表 1-3，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见附图 1。

**表 1-3 与《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工程概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根据控制单元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划要求，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严禁“三高”项目进昌吉；</p> <p>2.禁止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工艺或设备，生产国家禁止生产的产品；</p> <p>3.严格管控新建燃煤锅炉准入，新建燃煤锅炉实行县级申报、州级</p>	<p>本项目为其他罐头食品制造项目，锅炉采用天然气燃气锅炉，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高排放的企业”；不属于高 VOCs 排放</p>	符合

		<p>审批；</p> <p>4.昌吉市、阜康市、呼图壁县、玛纳斯县、昌吉国家农业园区和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 O<sub>3</sub> 浓度超标县市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p> <p>5.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p>	<p>建设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经过污水处理达标后外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p>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乌-昌-石”区域内 4 县市 2 园区区域所有新（改、扩）建设项目应执行最严格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M<sub>2.5</sub> 年平均浓度不达标县市（园区），禁止新（改、扩）建未落实 SO<sub>2</sub>、NO<sub>x</sub>、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四项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昌吉州区域内倍量替代的项目，上述区域所有新（改、扩）建设项目应执行相应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2.“乌-昌-石”区域内 4 县市 2 园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本项目为其他罐头食品制造项目，本项目锅炉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设备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下水管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本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能确保污染物对环境质量影响降到最小，不突破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p>	<p>符合</p>
	<p>环境风险防控</p>	<p>1.头屯河、三屯河、塔西河、呼图壁河、三工河、甘河子河、开垦河、木垒河等主要流域干流沿岸，要严格控制石油加工、化工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造纸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根据县市人民政府批复的生态基流方案，保障重点河流生态基流，逐步恢复河湖生态环境。</p> <p>2.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纳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完善各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增强突发土壤环境污染事件应急能力。实施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土壤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制度。</p> <p>3.威胁地下水和饮用水水源安全的，重金属重点防控、重点污染的行业，各县市人民政府及园区管委会要制定环境风险管控方案，并落实有关措施。</p> <p>4.对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医药、焦化等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以及用途拟</p>	<p>本项目对生产过程中环境风险物质和环境风险单元进行了识别，并提出了相对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同时要求，企业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和排污许可要求落实，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同时，加强生产过程中大气的防治工作，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p>	<p>符合</p>

	<p>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的上述企业用地进行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按照“谁污染、谁治理,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土地储备、出让、收回、续期前,应由土地使用权人(含土地储备机构)负责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已经收回的,由所在地市、县人民政府负责开展调查评估。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由所在地市、县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调查评估。调查评估结果在所在地环境保护、城乡规划、国土资源等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经土壤环境调查评估认定对人体健康有严重影响的污染地块,要采取措施防止污染扩散,治理达标前不得用于住宅开发、公共设施建设用地和农用地。</p> <p>5.暂不开发利用或现阶段不具备治理修复条件的污染地块,由所在地县级政府组织划定管控区域设立标识,发布公告,开展土壤、地表水、地下水、空气环境监测;发现污染扩散的,有关责任主体要及时采取污染物隔离、阻断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p> <p>6.将土壤污染防治纳入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依法依规建设和运营污染治理设施。</p>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p>1.加强地下水取水许可审批管理,严格控制新打机井和更新井。</p> <p>2.采取“以水定电、以电控水”的措施,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要实行区域地下水取水总量和地下水水位“双控制”制度,地下水开采量只减不增。</p>	本项目不涉及地下水取水等	符合
<b>表 1-4 与《昌吉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b>			
	管控要求	本项目工程概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一般环境管控单元的准入要求(表 2-4 A7.1)。</p>	<p>本项目属于 C1459 其他罐头食品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本项目属于“鼓励类”。</p> <p>根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本项目属于文件所列鼓励类,因此属于</p>	符合

			允许类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一般环境管控单元的准入要求（表 2-4 A7.2）。	本项目锅炉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技术，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排水和生活污水排入市政下水管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分别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能确保污染物对环境质量影响降到最小，不突破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一般环境管控单元的准入要求（表 2-4 A7.3）。	本项目对生产过程中环境风险物质和环境风险单元进行了识别，并提出了相对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同时要求，企业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和排污许可要求落实，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同时，加强生产过程中大气的防治工作，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	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一般环境管控单元的准入要求（表 2-4 A7.4）。	本项目能耗较低，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气等资源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生产过程中锅炉用水就近接市政供水管网，本项目用水量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使用，不影响本区水资源量；本项目新建 3 台天然气锅炉，锅炉用气由天然气管网接入。	符合
<p>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昌吉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p>				

### 5、与《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中“第五章 第二节分区施策改善区域大气环境，深入推进重点区域大气污染治理。深入推进“乌—昌—石”“奎—独—乌”和伊宁市及周边区域大气污染治理，加快推进“乌—昌—石”区域城市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防控“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工作。强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合理确定产业布局，推动区域内统一产业准入和排放标准。实施钢铁、水泥、焦化等行业季节性生产调控措施，推进散煤整治、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以下简称“VOCs”）综合治理、钢铁、水泥、焦化和燃煤工业锅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工业园区内轨道运输（大宗货物“公转铁”）、柴油货车治理、锅炉炉窑综合治理等工程项目。全面推行绿色施工，持续推动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或关闭退出。”

本项目位于“乌-昌-石”同防同治区，本次新建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氮氧化物排放标准按50毫克/立方米的要求执行。故项目的建设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求。

### 6、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中将新疆国土空间分为重点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三类主体功能区，按层级分为国家和省级两个层面；重点开发区域是指有一定经济基础，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集聚人口和经济条件较好，从而应该重点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城市化地区，主要包括天山南北坡城市或城区以及县市城关镇或重要工业园区，共涉及 59 个县（市）；限制开发区域是指关系国家农产品供给安全和生态安全，不应该或不适宜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其中，农产品主产区分布在天山南北坡 23 个县（市），重点生态功能区涉及 53 个县（市）；禁止开发区域是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

文化资源保护区域，以及其他禁止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需要特殊保护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国家和自治区层面禁止开发区域共107处。

本项目区属于“国家级限制开发区（农产品主产区）”中的：天山北坡农产品主产区，农产品主产区，即耕地较多、农业发展条件较好，尽管也适宜工业化城镇化开发，但从保障农产品安全以及永续发展的需要出发，必须把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作为发展的首要任务，从而应该限制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与城镇化开发的区域。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行业环境准入条件（修订）》符合性分析

1) 建设单位须依法、依规组织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报具有审批权限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

2) 建设项目须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要求，采用的工艺、技术和设备应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产业转移指导目录（2012年本）》（工信部（2012）31号）、《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和《关于促进新疆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工信部产业〔2010〕617号）等相关要求，不得采用国家和自治区淘汰或禁止使用的工艺、技术和设备。

3) 一切开发建设活动应符合国家、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自治区和各地颁布实施的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和生态红线规划、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等相关规划及重点生态功能区负面清单要求，符合区域或产业规划环评要求。

4)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重点保护区域内及其它法律法规禁止的区域进行污染环境的任何开发活动。

本项目属于C1453蔬菜、水果罐头食品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本项目属于“鼓励类”。

根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本项目属于文件所列鼓励类。

本项目不属于《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和禁止目录（2021年本）》中规定的限制、禁止类别。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年本）》中优先承接发展产业，也不属于西部地区引导优化调整的产业，本项目默认为允许发展产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的通知》（发改体改规〔2020〕1880号），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范围内。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属于国家、地方允许发展的产业，同时项目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故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本项目锅炉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技术，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锅炉排水和生活污水排入市政下水

	<p>5) 遵循“谁开发谁保护, 谁利用谁补偿”的原则, 矿产资源开发项目要制定生态环境保护方案及生态修复方案并严格组织实施。</p> <p>6) 建设项目用地原则上不得占用基本农田, 确需占用基本农田的建设项目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中相关要求, 占用耕地、林地或草地的建设项目须按照国家、自治区相关补偿要求进行补偿。</p> <p>7) 新建、改建、扩建工业项目原则上应布置于由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建立、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完善的产业园区、工业聚集区或规划矿区。选址和厂区布置不合理的现有污染企业应根据相关要求, 通过“搬迁、转产、停产”等方式进行限期调整, 退城进园。</p> <p>8) 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排污许可制规定, 按期持证排污、按证排污, 不得无证排污。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设项目必须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总量指标需要交易的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实施细则(试行)》中相关要求。未按要求完成污染物总量削减任务的企业、流域或区域, 不得建设新增相应污染物排放量的建设项目。</p> <p>9) 存在环境风险的建设项目, 提出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原则和要求, 纳入区域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各类工业园区和工业聚集区应设立环境应急管理机构, 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并具备环境风险应急救援能力。</p> <p>10) 建设项目清洁生产水平须达到国家清洁生产标准的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或满足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中的清洁生产企业要求。无国家清洁生产标准和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的建设项目, 其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资源能源利用指标、污染物产生指标、废物回收利用指标、环境管理要求等各项指标水平须达到国内同行业现有企业</p>	<p>管网;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分别收集至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能确保污染物对环境质量影响降到最小, 不突破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p> <p>项目设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 不在淘汰清单内; 项目每吨产品耗水量为 4.94 吨, 耗电量为 37.13 千瓦时, 满足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中的清洁生产企业要求。</p>
--	--	---

	<p>先进水平。</p> <p>11) 鼓励合理利用资源、能源。尽可能采用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气)、焦炉煤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气、余压须合理利用。采用天然气作原料的应符合天然气利用政策,高污染燃料的使用应符合本通则及其他相关政策要求。按照“清污分流、一水多用、循环使用”的原则,加强节水和统筹用水的管理。鼓励矿井水、中水利用,严格限制使用地下水,最大限度提高水的复用率,减少外排量或实现零排放。</p>	
<p><b>8、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中相关内容提出:</p> <p>第四条:“环境保护应当坚持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公众参与、损害担责的原则,推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使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p> <p>第五条各级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环境质量负责,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行环境保护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制,采取有利于环境保护的经济、技术政策和措施,保障污染防治、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的投入,将环境保护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并随着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相应增加。</p> <p>本项目属于其他罐头食品制造业,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生产废水循环利用,最终生产废水经过厂区污水处理排放,项目建设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的有关要求。</p> <p><b>9、项目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符合性分析</b></p> <p>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根据《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中对选址的要求:厂区周围不得有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p>		

效清除的地址；不得有昆虫大量滋生的潜在场所，避免危及产品卫生；厂区要远离有害场所，生产区建筑物与外缘公路或道路应有防护地带。通过调查周边企业及对比园区土地利用规划，项目选址合理，符合《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中的选址要求。建议后续周边不再审批有毒有害企业，避免对本企业造成不利影响。

#### **10、《燃气锅炉烟气再循环降氮技术规范》（DB65/T4243-2019）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内，该区域已覆盖天然气管网，从经济、环保及项目需求等各方面考虑，本项目采用燃气锅炉服务项目生产，拟配套安装低氮燃烧器，采用燃气锅炉符合《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新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20〕7号）中“宜气则气”的原则，也符合《关于开展自治区 2021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环大气发〔2021〕142号）中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的要求。

综上，本项目采用燃气锅炉落实了《燃气锅炉烟气再循环降氮技术规范》（DB65/T4243-2019）要求。

#### **11、与《关于加强乌鲁木齐、昌吉、石河子、五家渠区域环境同防同治的意见》（新政发〔2016〕140号，下称《意见》）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番茄酱生产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选址符合自治区和昌吉州“三线一单”管控方案要求。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的浓度均执行最严格排放限值；锅炉运行过程蒸汽冷凝水全部循环利用，资源利用效率较高。符合《意见》中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强化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的要求。项目用水依托园区供水管网，锅炉运行过程蒸汽冷凝水全部循环利用，生产废水处理

循环利用，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意见》中深入开展水环境治理的要求。故项目的建设符合《关于加强乌鲁木齐、昌吉、石河子、五家渠区域环境同防同治的意见》（新政发〔2016〕140号）要求。

#### **12、与《关于开展自治州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根据《通知》内容：开展锅炉综合整治——“实施燃气锅炉低氮改造，重点区域内未实施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的城市，按照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50 毫克/立方米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乌-昌-石”同防同治区，本次新建燃气锅炉安装低氮燃烧器，氮氧化物排放标准按 50 毫克/立方米的要求执行。

#### **13、与《昌吉州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昌吉州“乌-昌-石”区域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昌吉州“乌-昌-石”区域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昌吉州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要求：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9 月底完成区域内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112 台，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于 50 毫克/立方米。

本项目为番茄制品加工项目，不属于钢铁、电解铝、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等行业；项目新增 2 台 45t/h 燃气蒸汽锅炉及 1 台 15t/h 燃气蒸汽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符合文件要求。

#### **14、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四条提出：推进城市建成区、工业园区实行集中供热，使用清洁燃料。在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煤供热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前，已建成使用的燃煤供热锅炉应当限期停止使

用。在集中供热未覆盖的区域，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替代，推广使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

本项目锅炉燃料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管理要求。

## **15、选址合理性分析**

### **15.1 与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经调查建设项目选址地区不属于特殊保护地区、社会关注区和特殊地貌景观区，也无重点保护生态品种及濒危生物物种，文物古迹等，且项目区运输条件较好，方便收购番茄，

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

### **15.2 周围基础设施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选址地理位置优越，区域交通运输条件较好，园区道路、供电、供水、供气、排水、通讯等基础设施条件较好。本项目用水、用电及进厂道路等公用设施可充分利用园区、厂区现有水、电、道路等基础设施；项目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可见，项目周围环境基础设施较完善，利于项目的建设。

### **15.3 选址与《食品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相符性**

根据《食品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食品厂的选址应遵守如下规定：

（1）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用性存在明显不利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选择。

（2）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气体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3）厂区不宜选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应

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4) 厂区不宜有虫害大量滋生的场所存在，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选址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项目区西侧紧邻榆甘路，隔路为洽利农农业有限公司、荣丰种业有限公司，北侧紧邻兴园路，隔路为建设用地（空地），南侧、东侧均为建设用地（空地）。根据周边规划的企业均为农产品加工企业，无重工企业，不存在显著污染的区域。

#### **15.4 选址环境风险可控性分析**

企业按照工业企业建设要求建设和落实风险应急措施、修订风险应急预案；项目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明确。综合以上分析，项目选址符合环境风险防范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周边基础设施较完善，可依托性较好。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符合《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及规划环评的相关要求。同时项目通过采取严格的环保措施、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周围环境质量达标、环境风险概率及危害降至最低。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b>1、建设项目概况</b>			
	(1) 项目名称：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2) 建设单位：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项目区西侧紧邻榆甘路，隔路为洽利农农业有限公司、荣丰种业有限公司，北侧紧邻兴园路，隔路为建设用地（空地），南侧、东侧均为建设用地（空地）。			
	(5) 建设规模：建设年产大桶番茄酱 5 万吨、小包装番茄酱 2 万吨、番茄丁、西红柿块 6 万吨、番茄调味酱 6 万吨、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 1 万吨，共计 20 万吨/年番茄制品生产线，共 45 条生产线。			
	项目组成见表 2-1。			
	<b>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b>			
	<b>项目名称</b>		<b>内 容</b>	
	主体工程	1	番茄罐头加工车间（1#生产车间和 3#生产车间）	新建，2 座，1 层，建筑面积 32737m <sup>2</sup> ，轻钢结构，包含番茄丁和西红柿块分选分级烫皮切丁生产线 6 条，果蔬玻璃瓶包装综合生产线 4 条，果蔬金属罐包装综合生产线 5 条，软包装袋生产线 2 条
2		番茄酱加工车间(6#生产车间)	新建，1 座，1 层，建筑面积 2492.19m <sup>2</sup> ，轻钢结构，包含果蔬分选分级生产线 8 套，大桶酱生产线 5 套，	
3		番茄制品生产车间（4#生产车间和 8#生产车间）	新建，2 座，1 层，建筑面积 14806.81m <sup>2</sup> ，轻钢结构，果蔬金属罐包装综合生产线 6 套	
4		生产车间(7#生产车间和 9#生产车间)	新建，2 座，4 层，建筑面积 53074.13m <sup>2</sup> ，框架结构，包含番茄制品玻璃瓶、金属罐、软包装包装综合生产线 9 套	
辅助工程	1	研发中心	新建，1 座，5 层，建筑面积 4906.84m <sup>2</sup> ，商砼结构	
	2	餐厅	新建，1 座，2 层，建筑面积 1873.22m <sup>2</sup> ，砖混结构	
	3	综合楼	新建，1 座，3 层，建筑面积 2986.55m <sup>2</sup> ，砖混结构	
	4	天然气锅炉房	新建，1 座，1 层，建筑面积 648m <sup>2</sup> ，轻钢结构	
	5	门卫室	新建，3 座，1 层，建筑面积 66m <sup>2</sup> ，砖混结构	
储运工程	1	辅料仓库	新建，1 座，1 层，建筑面积 6115m <sup>2</sup> ，轻钢结构	
	2	原料仓库（常温库）	新建，1 座，1 层，建筑面积 5847.71m <sup>2</sup> ，轻钢结构，用于储存除新鲜番茄以外的原辅料	

	3	成品仓库（常温库）	新建，1座，1层，建筑面积11967.71m <sup>2</sup> ，轻钢结构，用于储存产品
公用工程	1	给水系统	由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2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
	3	供电系统	由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输电线路提供，配套建设配电设施
	4	供热系统	项目新建2台45t/h燃气蒸汽锅炉、1台15t/h燃气蒸汽锅炉，为项目生产及生活供热
	5	供气系统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天然气管线
环保工程	1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
	2	废气治理	锅炉采用天然气为燃料，设低氮燃烧器，经15m高烟囱排放
	3	固废治理	设置生活垃圾箱、一般固废暂存区
	4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设备消声、厂房隔声

## 2、产品方案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单位	单位	产量	备注
1	大桶番茄酱	吨/年	50000	其中20000t用于制作番茄调味酱，30000t作为产品直接外售
2	小包装番茄酱	吨/年	20000	
3	番茄丁、西红柿块	吨/年	60000	
4	番茄调味酱	吨/年	60000	辅助生产期生产
5	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番茄果汁产品）	吨/年	10000	

表 2-3 罐头产品感官指标

项目	指标
番茄酱、番茄丁、西红柿块、番茄调味酱、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	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GB 7098-2015) 2.《番茄酱罐头质量通则》(GB/T 14215-2021) 3.《番茄调味酱》(SBT 10459-2008) 4.《果蔬汁类及其饮料》(GBT 31121-2014) 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生产卫生规范》(GB 8950-2016) 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生产卫生规范》(GB 12695-2016) 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 14881-2013)

- 8.《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调味品、发酵制品生产企业要求》(CCAA 0010-2014)
- 9.《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罐头食品生产企业要求》GB T 27303-2008
- 1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果汁和蔬菜汁类生产企业要求》GBT 27305-2008

### 3、项目主要生产设施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详见下表：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型号	位置
1	意大利 FMC1500 番茄酱生产线	套	3	1500t/d	室外安装
2	2000 吨上海番茄酱生产线	套	1	2000t/d	
3	330 吨上海番茄酱生产线	套	1	330t/d	
4	冷却塔	台	4	/	
5	恒压供水机组	台	2	/	
6	意大利 CFT 120 番茄丁生产线	套	2	120t/h	1#生产车间
7	意大利 CFT 60 番茄丁生产线	套	2	60t/h	
8	番茄脱皮生产线	套	3	4—6t/h	
9	链板式提升机	台	3	5500*570*500m	
10	闪蒸脱皮机	台	3	/	
11	皮带挑选机	台	3	/	
12	胶齿辊搓皮机	台	3	NM076	
13	切丁机	台	4	THC	
14	给袋式灌装机	台	2	ZJ-G8-200JJ	
15	GT4B31C 大罐自动封罐机	台	2	GT4B31C	
16	KL-10A 大罐颗粒灌装机	台	2	KL-10A	
17	GT7B10A 大罐番茄汁灌装机	台	3	GT7B10A	
18	全自动三拖一水浴杀菌锅	台	4	1200*4000	
19	片式裹包装箱机	台	3	YCZX30	
20	水浴杀菌冷却机	台	4	SPBS-8000	
21	激光喷码机	台	2	激光 L1100*W1140* H1640mm	
22	封箱机	台	2	MH-FJ-2	
23	计量罐	台	3	/	
24	中转罐	台	3	/	
25	成品储罐	台	2	/	
26	排气箱	台	4	pqs-yh	
27	紫外 5W 激光喷码机	台	3	5W	

28	全自动检重设备	台	2	SCG1000	3#生产车间
29	轻型立式多级泵	台	7	/	
30	高压储气罐	台	2	/	
31	组合式冷冻干燥机	台	1	smc	
32	螺杆无油活塞增压压缩机	台	2	KVT-16.0/40	
33	全自动金属探测设备	台	1	AS-506 数字型	
34	全自动风干机	台	2	/	
35	气泡清洗机	台	4	YL-8S2	
36	全自动 CIP 清洗设备	台	1	1000L	
37	封箱机	台	1	MH-FJ-2	
38	给袋式灌装机	台	4	ZJ-G8-200JJ	
39	激光喷码机	台	2	激光 L1100*W1140* H1640mm	
40	成品储罐	台	3	/	
41	高速混合机	台	1	SHR-10A	
42	全自动检重设备	台	2	SCG1000	
43	轻型立式多级泵	台	6	/	
44	高压储气罐	台	2	/	
45	螺杆无油活塞增压压缩机	台	1	KVT-16.0/40	
46	全自动金属探测设备	台	1	AS-506 数字型	
47	全自动风干机	台	2	/	
48	全自动 CIP 清洗设备	台	1	1000L	
49	KL-10A 大罐颗粒灌装机	台	1	KL-10A	4#生产车间
50	GT4B31C 大罐自动封罐机	台	1	GT4B31C	
51	GT7B18 番茄汁灌装机	台	2	(4#生产车间) GT7B18	
52	激光喷码机	台	2	激光 L1100*W1140* H1640mm	
53	全自动三拖一水浴杀菌锅	台	1	(4#和7#生产车间) 1200*4000	
54	计量罐	台	3	/	
55	中转罐	台	3	/	
56	成品储罐	台	3	/	
57	高速混合机	台	1	SHR-10A	
58	全自动检重设备	台	2	SCG1000	
59	轻型立式多级泵	台	7	/	
60	高压储气罐	台	2	/	6#生产车间
61	组合式冷冻干燥机	台	1	smc	
62	螺杆无油活塞增压压缩机	台	1	KVT-16.0/40	9#生产车间
63	紫外 5W 激光喷码机	台	3	5W	
64	水质在线监测系统	台	2	VL-COD-1007	污水处理站
65	水质全自动采样器	台	1	DP-803	
66	污水处理气浮设备	台	2	3000T/D	
67	水处理曝气装置	台	10	ZTURB0	

68	程控自动厢式压滤机	台	3	XGZY1250-X	
69	粗格栅清污机	台	8	HQN	
70	细格栅清污机	台	10	HZG 型	
71	污水生化处理系统	台	1	LYWC	
72	PLC 变频控制柜	台	8	IP30	
73	燃气锅炉	台	3	2 台 45T、1 台 15T 燃气蒸汽锅炉	锅炉

#### 4、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下表。

表 2-5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原辅材料				
1	鲜番茄	吨	70 万吨	外购
2	白砂糖、淀粉、其他辅料	吨	3 万吨	外购，辅助生产期用来生产番茄调味酱
3	玻璃瓶配套盖子(400g、225g、318ml)	套	1200 万套	外购
4	大桶	个	22 万	外购
5	托盘	个	5.7 万	外购
6	马口铁罐(70g、252、400g、3kg)	个	7000 万个	外购
7	纸箱	个	520 万	外购
能耗				
1	水	t/a	914970 (主生产期)	由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72936 (辅助生产期)	
2	电	万 kWh/a	687.6 (主生产期)	由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输电线路提供，配套建设配电设施
			55 (辅助生产期)	
3	天然气	万 m <sup>3</sup> /a	771.5 (主生产期)	园区管道供气
			447.14 (辅助生产期)	

#### 6、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项目全年生产，生产期分为主生产期、辅助生产期。

主生产期生产时间为每年 8-9 月(共 2 个月)，主要为番茄收获季节，将新鲜番茄加工生产为番茄酱、番茄丁、西红柿块、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主生产期劳动定员为 199 人，三班工作制，全天生产，工作时长 60d(1440h)。

辅助生产期时间为每年 10 月至来年 7 月(共 10 个月，其中检修时间 60d)，其中检修时间 60d)，主要基于主生产线生产的番茄酱为原料进一步加工为

番茄调味酱。辅助生产期劳动定员为 90 人，一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工作时长 240d（1920h）

## 5、公用工程

### （1）给、排水

本项目新鲜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根据项目特点，项目生产期分为主生产期、辅助生产期。项目给、排水情况分别按照主生产期、辅助生产期及全年给、排水情况分析。

#### 1、主生产期给、排水情况

生活用水：劳动定员 199 人，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用水标准，工作时长 60d，则生活用水量为 19.9t/d（1194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照用水量 85% 计，则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915t/d（1014.9t/a）。

番茄清洗用水：项目番茄清洗设计用水量为 11700t/d（702000t/a），清洗环节设置五级清洗（具体见下文工艺流程叙述），清洗过程蒸发及各类损失占用水量 15%，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9945t/d（596700t/a）。

蒸煮、烫皮用水：对番茄丁、西红柿块、其他高附加值番茄生产加工时，需对番茄进行蒸煮、烫皮等操作，该环节设计用水量为 1700t/d（102000t/a），蒸煮、烫皮过程蒸发及各类损失占用水量 80%，蒸煮、烫皮过程废水产生量为 1360t/d（81600t/a）。

番茄蒸发冷凝水：项目番茄酱生产过程中，番茄经破碎去籽皮后进入蒸发浓缩环节，蒸发浓缩过程番茄中大量水被蒸出，实现番茄汁浓缩。番茄酱生产用番茄 50 万 t/a，番茄浓缩过程中将有 70%~80%水分蒸出（设计取 76%），蒸出水分为（6333t/d）380000t/a，蒸出的水蒸气经水冷喷淋冷凝约有 5%的水蒸发散失，冷凝来的冷凝水为番茄蒸发冷凝水，其产生量为 6000t/d（360000t/a）。水冷喷淋用水为蒸发浓缩系统自循环水，不需另行补水。

锅炉用水：项目主生产期开启 2 台 45t/h（2 台同时开启）天然气蒸汽锅炉为主生产期生产提供热源。项目锅炉供热采用软化水，补水量与锅炉运行损水失量一致。根据《工业锅炉房使用设计手册》，蒸汽锅炉凝结水损失按照蒸发量的 1%计算，则两台锅炉蒸发损失水 0.9t/h，21.6t/d（1296t/a），锅

炉排污水损失（含锅炉除垢排污及软水反洗排污）量按照蒸发量的 5%计算，则两台锅炉排污损失水 4.5t/h。其中蒸发水损失不进行管理，锅炉排污进入项目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则本项目 2 台 45t/h 天然气蒸汽锅炉，主生产期补水为 5.4t/h，129.6t/d（7776t/a），排污量为 4.5t/h，108t/d（6480t/a）。

杀菌冷却用水：项目主生产期各类产品灌装后要进行热水杀菌。杀菌过程锅炉供热间接加热热水，热水水浴给灌装后的各类产品热杀菌（不接触到容器内产品）。杀菌过程设计用水量为 500t/d（30000t/a），杀菌用水可循环使用，定期排放，杀菌废水产生量为 420t/d（25200t/a）。杀菌后冷却设计用水量为 1200t/d（72000t/a），冷却用水可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冷却废水产生量为 1000t/d（60000t/a）。综上，项目主生产期杀菌冷却用水量 1700t/d（102000t/a），产生废水量为 1420t/d（85200t/a），其余水 280t/d（16800t/a）以蒸发形式散失。

污水处理系统：项目主生产期设置一套污水处理站（1#），处理能力 1000m<sup>3</sup>/h，处理工艺为一沉+A/O+二沉，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项目主生产期水平衡见表 2-6、图 2-2。

表 2-6 主生产期水平衡一览表（不考虑番茄自身含水进入产品部分） 单位 t/d

投入		产出		流失	
物料名称	投入量	物料名称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流失量
新鲜水	15249.5	生活污水	16.915	生活用水损耗	2.985
番茄带入水	6333	番茄清洗废水	9945	番茄清洗损耗	1755
		蒸煮烫皮废水	1360	蒸煮烫皮损耗	340
		锅炉排污	108	锅炉损耗	21.6
		杀菌冷却废水	1420	杀菌冷却损耗	280
		番茄浓缩废水	6000	番茄浓缩损耗	333
合计	21582.5		215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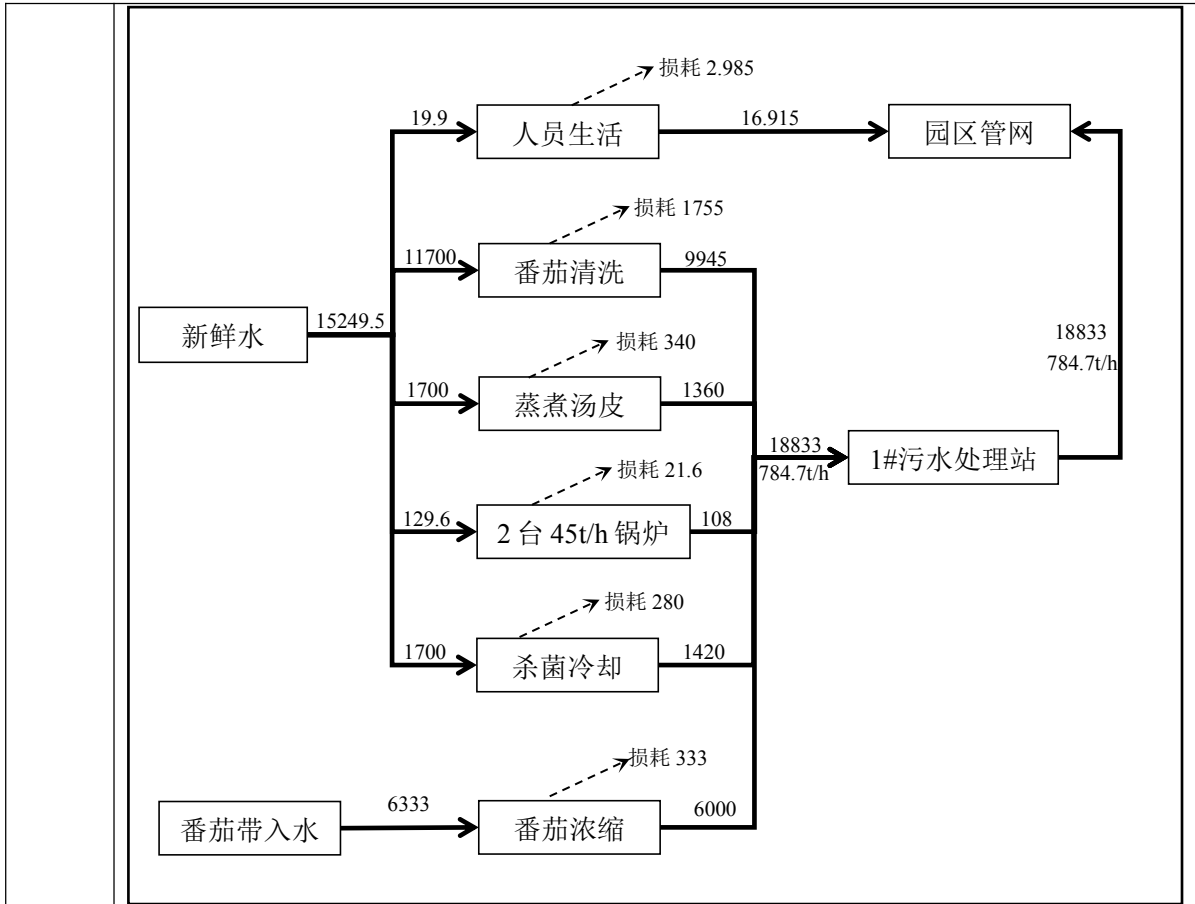


图 2-2 主生产期水平衡图 (不考虑番茄自身含水进入产品部分) 单位 t/d

## 2、辅助生产期给、排水情况

生活用水：劳动定员 90 人，用水量按 100L/人·d 计用水标准，工作时长 240d，则生活用水量为 9t/d (216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照用水量 85%计，则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65t/d (1836t/a)。

杀菌冷却用水：项目辅助生产期主要基于主生产线生产的番茄酱为原料进一步加工为番茄调味酱，调味酱杀菌热源为辅助生产期 1 台 15t/h 燃气蒸汽锅炉。杀菌过程锅炉供热间接加热热水，热水水浴给灌装后的调味酱热杀菌（不接触到容器内调味酱产品）。杀菌过程设计用水量为 10t/d (2400t/a)，杀菌用水可循环使用，定期排放，杀菌废水产生量为 7t/d (1680t/a)。杀菌后冷却设计用水量为 160t/d (38400t/a)，冷却用水可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冷却废水产生量为 140t/d (33600t/a)。综上，项目辅助生产期杀菌冷却用水量 170t/d (40800t/a)，产生废水量为 147t/d (35280t/a)，其余水 23t/d (5520t/a)

以蒸发形式散失。

产品添加水：项目辅助生产期生产番茄调味酱需向调味酱添加原料水，原料水为纯净水，通过本项目建设的反渗透装置实现将自来水加工为纯净水。项目原料水规模为 107t/d（25680t/a），反渗透反洗排水按产品水规模的 10%计，反渗透反洗排水量为 10.7t/d（2568t/a），产品添加水用水量为 117.7t/d（28248t/a）。

锅炉用水：项目辅助生产期开启 1 台 15t/h 天然气蒸汽锅炉为主生产期生产提供热源。项目锅炉供热采用软化水，补水量与锅炉运行损水失量一致。根据《工业锅炉房使用设计手册》，蒸汽锅炉凝结水损失按照蒸发量的 1% 计算，则锅炉蒸发损失水 0.15t/h，1.2t/d（288t/a）。锅炉排污水损失（含锅炉除垢排污及软水反洗排污）量按照蒸发量的 5% 计算，则锅炉排污损失水 0.75t/h，6t/d（1440t/a）。其中蒸发水损失不进行管理，锅炉排污进入项目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则本项目 1 台 15t/h 天然气蒸汽锅炉，辅助生产期补水量为 0.9t/h，7.2t/d（1728t/a），排污量为 0.75t/h，6t/d（1440t/a）。

污水处理系统：项目辅助生产期设置一套污水处理站（2#），处理能力 300m<sup>3</sup>/d，处理工艺为 A/O+沉淀，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表 2-7 辅助生产期水平衡一览表 单位 t/d

投入		产出		流失	
物料名称	投入量	物料名称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流失量
新鲜水	303.9	生活污水	7.65	生活用水损耗	1.35
		消毒杀菌排水	147	消毒杀菌损耗	23
		反渗透反洗排水	10.7	锅炉损耗	1.2
		原料水进入产品	107		
		锅炉排污	6		
合计	303.9		3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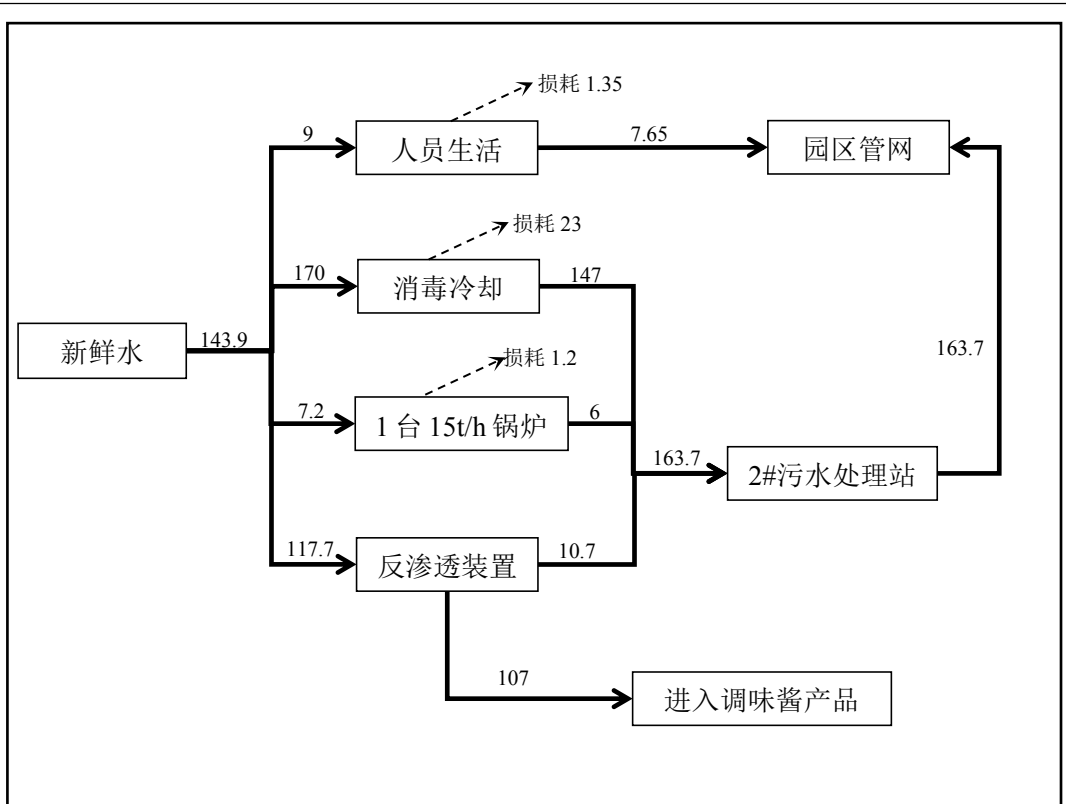


图 2-3 辅助生产期水平衡图 单位 t/d

### 3、全厂全年用排水情况

结合上述分析，项目全厂全年用排水情况如下。

表 2-8 全厂全年水平衡一览表 单位 t/a

投入		产出		流失	
物料名称	投入量	物料名称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流失量
新鲜水	987886	生活污水	2850.9	生活用水损耗	503.1
番茄含水	430000	主生产期排水	1129980	主生产期损耗	163776
		辅助生产期排水	39288	辅助生产期损耗	5808
		进入番茄酱	50000		
		原料水进入产品	25680		
合计	1417886	14178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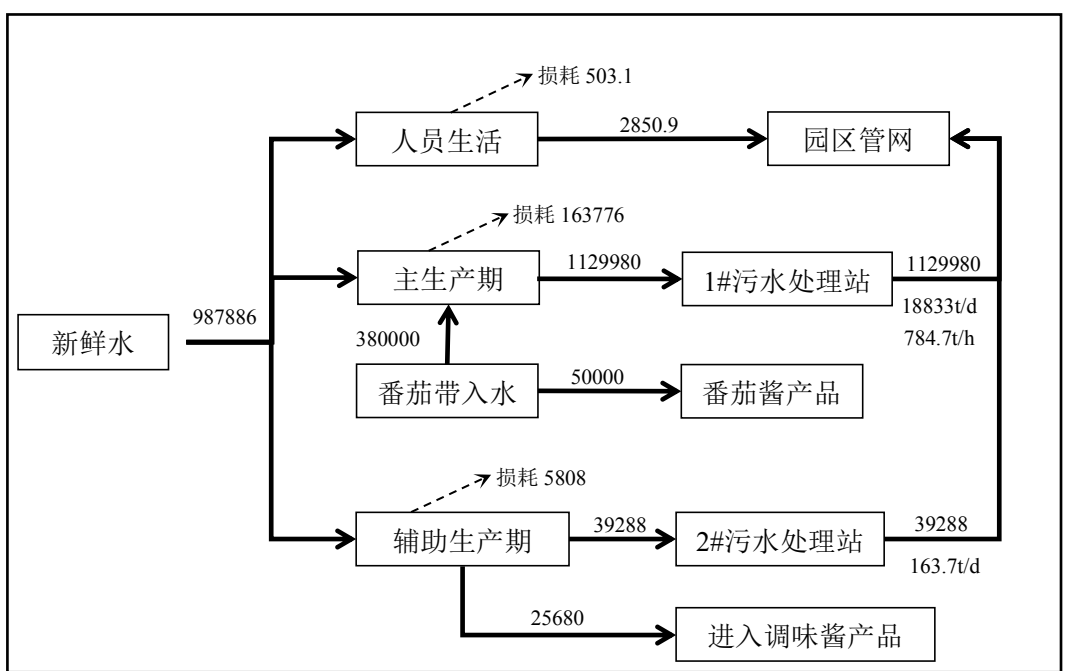


图 2-4 全厂全年水平衡图 单位 t/d

## (2) 供电

项目总用电量为 742 万 kWh/a, 由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输电线路提供。

## (3) 蒸汽

项目高温消毒、蒸煮等工序蒸汽用量为 146200t/a, 由新建蒸汽锅炉提供。因园区目前无集中供热设施, 入驻企业供热全部依托自建锅炉。

## (4) 燃气

本项目拟建 3 台燃气锅炉 (2 台 45T、1 台 15T 燃气蒸汽锅炉), 生产期间 2 台 45t/h 燃气锅炉每天运行 24 小时, 年运行 60 天, 1 台 15t/h 燃气锅炉每天运行 8 小时, 年运行 240 天, 天然气消耗量总计为 1218.64 万 m<sup>3</sup>/a。项目天然气来自园区管网, 园区燃气来自呼图壁天然气整理站长输次高压天然气管道, 经园区建设的天然气门站和调压站, 供给园区各企业, 园区管网已建设。

## 7、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厂区呈长方形, 占地面积 209997m<sup>2</sup>。

根据企业提供平面布置图: 厂区设置两个出口, 西侧大门口为办公生活

区出入口；东侧门为原料生产出入口。

厂区内划分为生产区和非生产区。非生产区位于厂区西侧，以办公、住宿餐厅为主，生产区布置在厂区办公生活区以东，根据项目类型，由北向南布置番茄罐头加工车间、番茄酱加工车间、原料仓库、番茄制品生产车间、成品仓库等。1#污水处理站规模较大，位于厂区东北角，2#污水处理站规模小，位于1#处理站北侧。

厂区主干道路面宽度8m，通过次干道与车间及辅助设施联通，消防通道及运输通道为6m，混凝土路面。厂区为硬化地面，以满足消防运输要求。同时装置区须为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进行防渗、防风、防雨、防晒措施。

本项目生产厂房、办公、生活、动力、仓储等分区布置，在满足工艺流程的要求下，力求工程管线短捷，运输顺畅；布局紧凑，功能明确，道路有序，交通便捷，绿化合理，各分区相互之间无不良影响，同时达到节约用地目的。且充分考虑进出水走向、风向和外观等因素，合理布置全场的构筑物，为今后的运行管理提供了方便。从环保角度讲，本项目总图布置较为合理。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图2-5

### 8、运营期物料平衡分析

项目运营期物料平衡情况见表2-8、图2-4

表2-9 项目物料平衡 单位 t/a (不含热源及废气处理内容)

投入		产出		流失	
物料名称	投入量	物料名称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流失量
新鲜番茄	700000	大桶番茄酱	30000	生产污水及蒸汽损失	380000
糖、淀粉等辅料	14320	小包装番茄酱	20000	皮、籽杂质	158110
原料添加水	25680	番茄丁、西红柿块	60000		
		番茄调味酱	60000		
		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	10000		
合计	740000	74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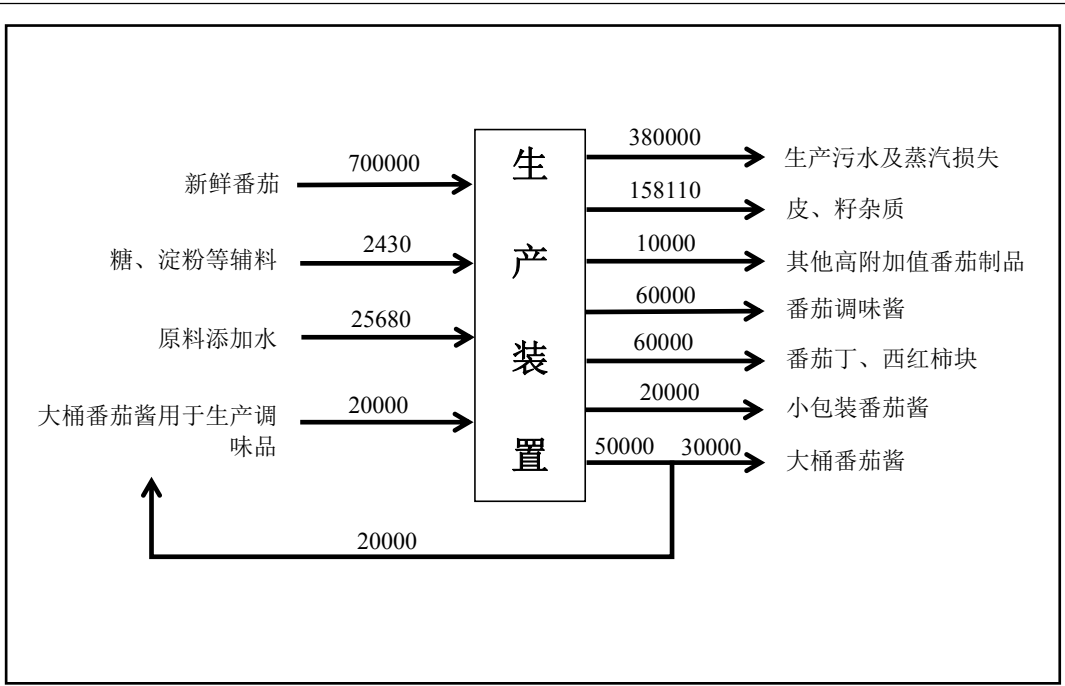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物料平衡图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本工程建设内容对环境影响时段包括工程施工期及营运期两个时段。</p> <p><b>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b></p> <p>(1) 废气</p> <p>施工期废气污染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工程机械废气及车辆尾气。本项目施工期约为 6 个月。施工期间，大气污染物主要是车辆运输及建筑施工造成的粉尘污染。以上均属于是间歇性污染源。</p> <p>①施工扬尘</p> <p>施工期扬尘具有量多、点多、面广的特点，是施工期的主要污染因子之一。其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和进场道路环节基础施工、土石方阶段、挖掘弃土及运输过程等；来往车辆道路运输扬尘；建筑材料（如水泥、白灰、砂子等）等进场、装卸及堆放工序；现场混凝土的搅拌等，是典型的无组织面源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p> <p>经优化施工方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及来往车辆管理等方式降低扬尘污染，以实现达标外排。</p> <p>②施工机械废气</p> <p>来源于项目区和进场道路环节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运行过程中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是未完全燃烧的 HxCy 和 CO、NOx 等，其特点是产生量较小，属间歇式、分散式无组织排放，由于其这一特点，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对环境影响较小。在施工期内应加强对施工设备的维护，使其能够正常的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p> <p>(2) 废水</p> <p>施工期废水主要有施工生产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p> <p>①施工废水</p> <p>施工生产废水包括砂石冲洗水，砼养护水、机械设备洗涤水、混凝土搅拌机以及输送系统冲洗废水，项目生产废水量约为 0.5m<sup>3</sup>/d，设临时沉砂池将废水沉淀后作为施工生产用水或场地洒水，生产废水不外排。</p>
-------------------	--

## ②施工人员生活废水

施工人员预计最大 50 人/d，施工人员从附近招募，施工人员不在项目区食宿，不考虑生活废水，项目区配备一座移动式环保厕所。

## (3) 噪声

本项目施工中的施工机械和设备主要有挖掘机、推土机、混凝土搅拌机、起重机、夯土机等，上述设备作业时都产生较大噪声，噪声排放方式均为间歇性排放，声源较大的机械设备声级约在 90dB（A），因此，施工时如不加以控制，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

## (4) 固废

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期的土石方、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

### ①土石方及建筑垃圾

施工期基础开挖产生的土石方，产生量较少，可就地用于场区平整。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砂石、石块、碎砖瓦、废木料、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应充分利用不外排，以节约宝贵的资源。

### ②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照每人每天产生 0.5kg 算，共 50 人，则产生生活垃圾 25kg/d，环评要求进行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及时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不得随意抛洒。

## (5) 生态影响

施工过程中土石方开挖、建筑、机械碾压等活动会扰动地表，破坏地表自然生态系统。施工过程中的人流物流会对项目区周边土壤产生影响。

为减少施工生态影响，要严格制定施工作业制度，开挖的土石方必须严格限制在征借地范围内堆置。土石方运输要严格遵守作业制度，采用车况良好的斗车，避免过量装料，防止松散土石料的散落，减少水土流失，定期洒水。施工结束后，所有施工场地应拆除临时建筑物，清除建筑垃圾，尽可能的恢复原有土地的功能。

## 二、营运期

## 1、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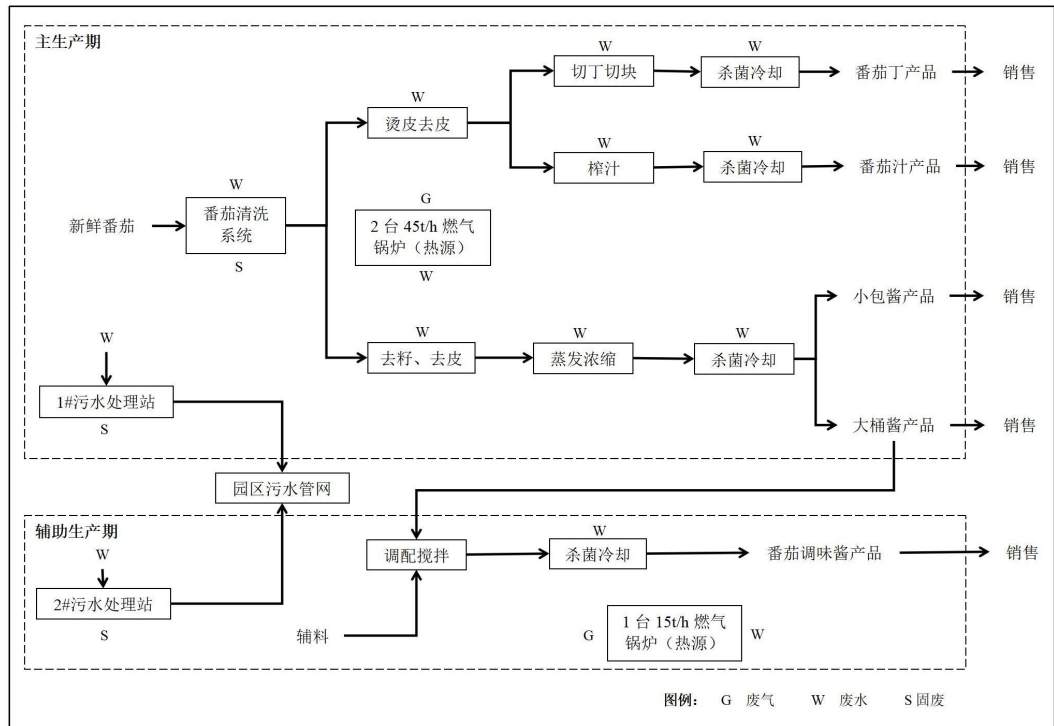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叙述:

### (1) 生产期

项目全年生产，分为主生产期和辅助生产期两个生产期。

主生产期生产时间为每年 8-9 月（共 2 个月），主要为番茄收获季节，将新鲜番茄加工生产为番茄酱、番茄丁、西红柿块、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主生产期劳动定员为 199 人，三班工作制，全天生产，工作时长 60d(1440h)。

辅助生产期时间为每年 10 月至来年 7 月(共 10 个月,其中检修时间 60d),主要基于主生产线生产的番茄酱为原料进一步加工为番茄调味酱。辅助生产期劳动定员为 90 人，一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工作时长 240d(1920h)

### (2) 主生产期工艺

#### 1、新鲜番茄的清洗

项目原料番茄由汽车运至厂内卸料台，采用水力卸料器将番茄原料从运

输车上卸下，采用水力流送，进入番茄清洗系统，项目番茄清洗系统同时具备清洗、除石、除草、除青果等功能。从番茄清洗顺序上具体为：拉石、捞草→色选→浮选→选料台。

拉石、捞草工序主要为番茄进入拉石、捞草清洗池，番茄浮于水面，石块及其他重物质沉于池底，通过拉石装置提出分离。番茄随池水而流动，池内设置捞草装置，刮去杂草及其他絮状物。石块、杂草作为筛选废物由农户收购作肥料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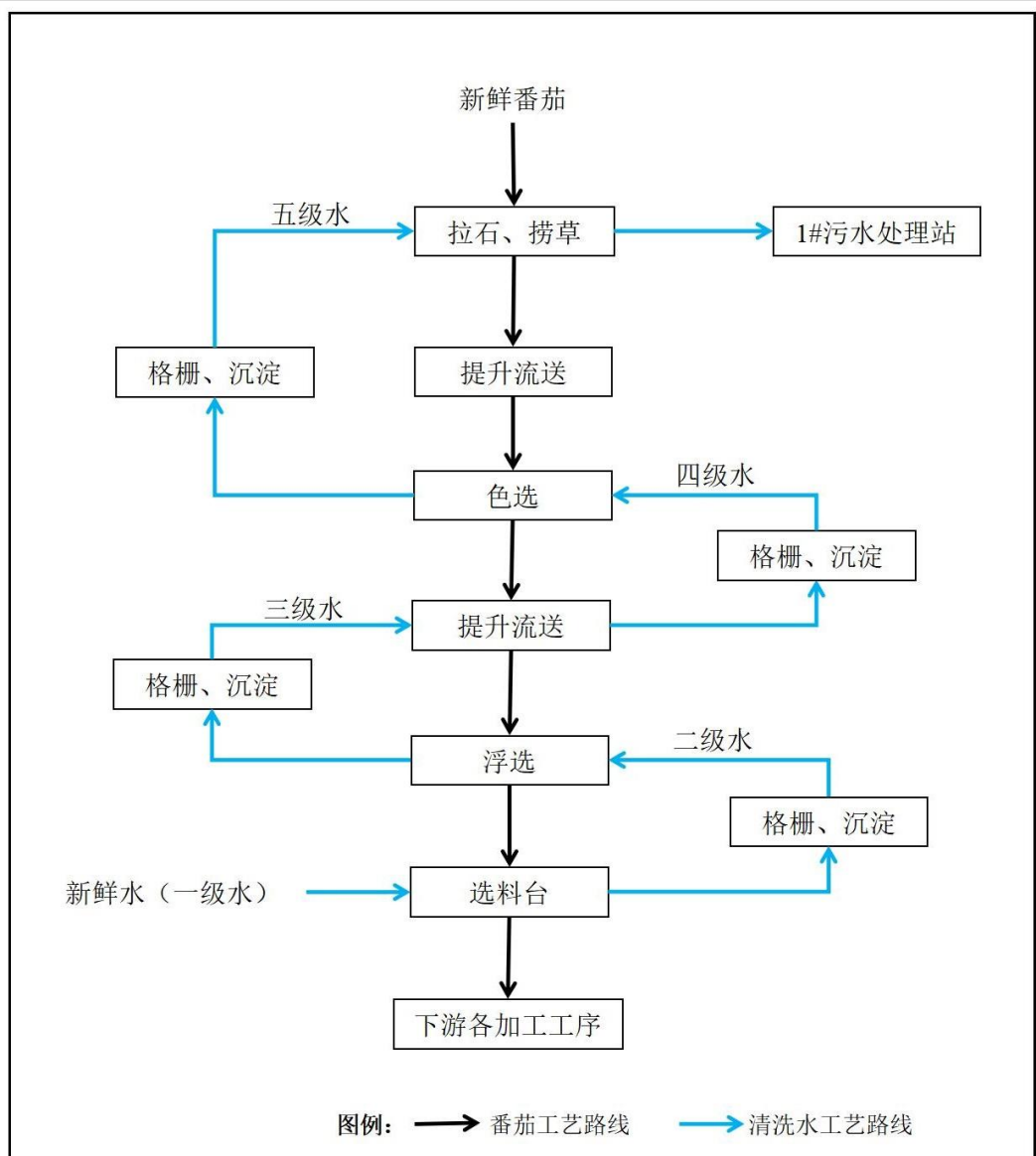
色选工序主要为番茄均匀分布在色选平台，通过色选机智能识别，将青果弹出番茄流送系统。青果作为筛选废物由农户收购作肥料原料。

完成色选的番茄进一步进入浮选，浮选池中鼓如空气，在气浮作用下，池内污水中部分有机物、絮状物形成泡沫浮于水面，通过刮板刮去分离。浮沫作为筛选废物由农户收购作肥料原料。

之后进入选料台，选料台为机选与人工分选结合操作，筛选出上游工序未分离的杂质。选料台过程为提升输送过程，筛选的同时设置洁净的新鲜水进行最后的冲淋，以保证番茄的洁净。

## 2、清洗水的循环

为保证番茄的清洗质量及水资源充分利用，项目番茄清洗水系统由五级清洗水构成。一级水为新鲜水，设置在最后一道清洗工序，完成清洗后清洗水水质变差，经简易格栅沉淀处理后成为次级清洗水。项目清洗水流程方向与番茄清洗方向相反。各级清洗水通过提升流送和清洗装置设置实现各级清洗水分离。清洗水最终进入本项目建设的 1#污水处理站。具体番茄清洗及清洗水循环工艺见下图。



2-6 番茄清洗及清洗水循环工艺流程图

### 3、番茄丁、西红柿块、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的生产

番茄经完成清洗后，部分番茄进入番茄丁、西红柿块、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番茄饮品）工序，该工序生产的产品主要为保持番茄原有口味的产品。番茄经过开水烫去表皮，之后分别经切丁、切块、榨汁工序，得到番茄丁、西红柿块及番茄汁，经灌装后即产品。

产品灌装前、后均需经过杀菌冷却，灌装前在输送装置上设置水浴加热（70℃），之后水经循环水冷却灌装。完成灌装后，进行二次杀菌冷却，水

浴加热（90℃），冷却后即为产品。

本工序产生的番茄皮等杂质作为筛选废物由农户收购作肥料原料。杀菌冷却用水循环到一定程度排入 1#污水处理站。

#### 4、番茄酱生产

番茄经完成清洗后，部分番茄进入番茄酱生产工序。番茄在破碎机的作用下充分破碎，再在离心装置的作用将皮、籽分离，之后的番茄汁进入蒸发浓缩环节，在高温蒸汽的加热下，番茄汁中的水分蒸出形成番茄酱。蒸出的水分经蒸汽自循环系统冷凝形成冷凝水送入 1#污水处理站处理。番茄酱经灌装后即产品，产品规格分为大桶酱和小包酱。

产品灌装前、后均需经过杀菌冷却，灌装前在输送装置上设置水浴加热（70℃），之后水经循环水冷却灌装。完成灌装后，进行二次杀菌冷却，水浴加热（90℃），冷却后即产品。

本工序产生的番茄皮、籽等杂质作为筛选废物由农户收购作肥料原料。杀菌冷却用水循环到一定程度排入 1#污水处理站。

#### 5、热力系统

主生产期配套 2 台 45t/h（2 台同时开启）天然气蒸汽锅炉为主生产期生产提供热源，锅炉运行工程中产生的排水排入 1#污水处理站。

#### 6、1#污水处理站

项目主生产期产生的各类生产污水进入 1#污水处理站，1#污水处理站设置处理规模为 1000m<sup>3</sup>/h，处理站处理工艺为：废水经预处理系统去除绝大部分 SS 后通过水泵打入气浮池加药进一步去除废水中的细小悬浮物。气浮池出水打入生化反应池，生化反应池分为两大处理单元，第一步废水进入缺氧反应池内对高分子污染物质进行降解后进入好氧反应池内，在池内加入大量高效微生物降解菌，在充氧条件下彻底降解 COD<sub>Cr</sub>、BOD<sub>5</sub>，处理后的出水经二沉池固液分离后出水达标外排。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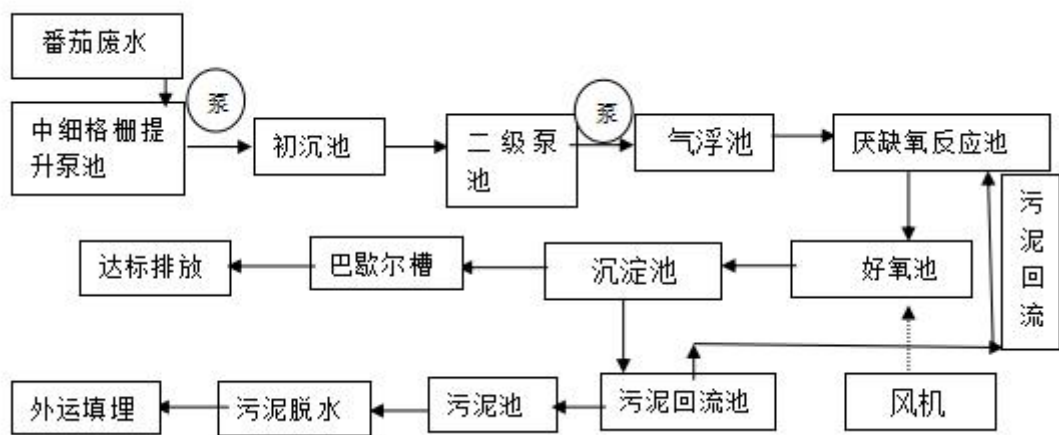


图 2-7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 (3) 辅助生产期工艺

辅助生产期主要基于主生产线生产的番茄酱为原料进一步加工为番茄调味酱。主要是将番茄酱（大桶）与辅料（白砂糖、淀粉、调味料）混合即得产品，产品灌装前、后均需经过杀菌冷却，灌装前在输送装置上设置水浴加热（70℃），之后水经循环水冷却灌装。完成灌装后，进行二次杀菌冷却，水浴加热（90℃），冷却后即产品。杀菌冷却用水循环到一定程度排入 1# 污水处理站。

辅助生产期配套 1 台 15t/h 天然气蒸汽锅炉为辅助生产期生产提供热源，锅炉运行工程中产生的排水排入 1# 污水处理站。

## 2、项目产污环节

根据上文分析，项目工艺流程产污环节以及主要污染物种类见表 2-10。

表 2-10 项目工艺流程产污环节以及主要污染物种类表

污染源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备注
废气	G1	1#45t/h 锅炉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主生产期，2 台 45t/h 燃气锅炉
	G2	2#45t/h 锅炉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G3	15t/h 锅炉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辅助生产期，1 台 15t/h 燃气锅炉
	Gu1	污水处理站恶臭	硫化氢、氨	主生产期，1# 污水处理站
	Gu2	污水处理站恶臭	硫化氢、氨	辅助生产期，2# 污水处理站

	Gu3	皮渣坏果恶臭	生产	硫化氢、氨	/
废水	W1	1#污水处理站	生产装置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主生产期，1#污水处理站
	W2	2#污水处理站	生产装置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辅助生产期，2#污水处理站
固废	S <sub>1</sub>	筛选废物	番茄清洗	石块、杂草、青果、浮沫、番茄皮、籽	主生产期
	S <sub>2</sub>	污泥	1#污水处理站	污泥	主生产期
	S <sub>3</sub>	污泥	2#污水处理站	污泥	辅助生产期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主体功能区划

《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国家级限制开发区和禁止开发区，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新疆主体功能区分为重点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和禁止开发区三类，对照新疆主体功能区划，本项目区域不涉及禁止开发区域。

#### 2、项目区生态功能区划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北麓东端、准噶尔盆地东缘，行政区划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项目区属于生态调节功能区，防风固沙功能区，准噶尔盆地东部灌木荒漠防风固沙三级功能区。根据《新疆生态功能区划》，项目区属于II准噶尔盆地温带干旱荒漠与绿洲生态功能区，II准噶尔盆地南部灌木半灌木荒漠绿洲农业生态亚区，28.阜康一木垒绿洲农业荒漠草地保护生态功能区，按照《新疆生态功能区划》，拟建项目区的生态功能区划见表3-1。

表 3-1 项目区生态功能区划

生态功 能分 区 单 元	生态区	准噶尔盆地温性荒漠与绿洲农业生态区（II）
	生态亚区	准噶尔盆地南部荒漠绿洲农业生态亚区（II <sub>5</sub> ）
	生态功能区	阜康一木垒绿洲农业、荒漠草地保护生态功能区
主要生态服务功能		农牧产品生产、人居环境、荒漠化控制
主要生态环境问题		地下水超采、荒漠植被退化、沙漠化威胁、局部土地盐渍化、河床萎缩、滥开荒地
生态敏感因子敏感程度		生物多样性和生境不敏感，土地沙漠化极度敏感，土壤侵蚀高度敏感、土壤盐渍化轻度敏感
主要保护目标		保护基本农田、保护荒漠植被、保护土壤环境质量
保护措施		绿洲内要发展节水农业，适度开发地下水，实行农牧结合和集约经营，农区也要通过种植业结构的调整，增加草料的种植比例，把在草地上放牧的牲畜数量减下来，大力发展农区畜牧业
适宜发展方向		农牧结合，发展优质、高效特色农业

### 3、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 3.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 (1) 数据来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对环境质量现状数据的要求,本次评价选择昌吉市空气监测站点 2022 年的监测数据,作为本项目环境空气现状评价基本污染物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 和 O<sub>3</sub>的数据来源。

##### (2) 评价标准

基本污染物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 和 O<sub>3</sub>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 (3) 评价方法

基本污染物按照《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中各评价因子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年评价指标中的年均浓度和相应百分位数平均质量浓度满足 GB3095 中浓度限值要求的即为达标。

##### (4) 监测结果

2022 年昌吉州大气环境状况公报中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2022 年昌吉州大气环境状况公报中监测结果

污染物名称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μg/m <sup>3</sup> )	现状浓度(μg/m <sup>3</sup>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6	1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16	40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88	125.71	超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51	145.71	超标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000	1200	3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0	79	49.38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2 年昌吉州 SO<sub>2</sub>、NO<sub>2</sub>、CO、O<sub>3</sub> 等污染物长期浓度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限值,PM<sub>10</sub>、PM<sub>2.5</sub>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标 PM<sub>10</sub>、PM<sub>2.5</sub> 不达标主要原因为该地区极度干燥气候,常年多沙尘,多浮尘等天气状况。

### 3.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项目区域大气特征因子委托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监测时间：2023年5月24日~26日。

监测地点：项目区下风向

#### (1) 监测项目

根据项目特点及该地区大气污染特点，确定特征污染物监测项目为：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点在监测的同时记录风速、风向、温度、压力等气象参数。

#### (2) 监测频率

监测小时值，连续监测3天，每天监测4次。

#### (3) 评价标准

硫化氢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表D.1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 (4) 监测结果统计

特征因子现状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见表3-2。

表3-3 环境空气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硫化氢 (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	超标率 (%)	达标情况
项目区下风向	5月24日	第1次	<0.005	<10	0	达标
		第2次	<0.005	<10	0	达标
		第3次	<0.005	<10	0	达标
		第4次	<0.005	<10	0	达标
	5月25日	第1次	<0.005	<10	0	达标
		第2次	<0.005	<10	0	达标
		第3次	<0.005	<10	0	达标
		第4次	<0.005	<10	0	达标
	5月26日	第1次	<0.005	<10	0	达标
		第2次	<0.005	<10	0	达标
		第3次	<0.005	<10	0	达标
		第4次	<0.005	<10	0	达标
标准限值			0.01	/	/	达标

评价结果表明：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硫化氢小时浓度值均能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表D.1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

	<p>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附录 A-一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可知本项目属于IV类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一般性原则可知，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本次环评不对地下水进行评价。</p> <p><b>5、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b></p> <p>本项目与所在区域地表水距离较远且无水力联系。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表 1，本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评价等级为三级 B，可不开展区域污染源调查，故本次评价不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进行定量评价，本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未进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p> <p><b>6、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b>7、生态环境现状与评价</b></p> <p>拟建项目位于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内，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p>环境 保护 目标</p>	<p><b>1、大气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p> <p><b>2、声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b>3、地下水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1、废气

施工期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运营期恶臭气体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制要求，其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执行 50mg/m<sup>3</sup>。排气筒高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应要求。

表 3-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表 3-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二级新扩改建 (mg/m <sup>3</sup> )
氨	1.5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表 3-5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3
二氧化硫	50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1	级	
氮氧化物	50	mg/m <sup>3</sup>	《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

### 2、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3-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标准名称	昼间 dB(A)	夜间 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70	55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级别	等效声级	昼间	夜间
3	dB (A)	65	55

### 3、废水

项目污水经厂区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表 3-8 污水排放标准

标准号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第二类 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pH	/	6~9
	COD	mg/L	500
	SS	mg/L	400
	BOD	mg/L	300
	氨氮	mg/L	-
	动植物油	mg/L	100

###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在厂区内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中的控制标准。

总量  
控制  
指标

#### (1) 废水

本项目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水总量指标 COD 及 NH<sub>3</sub> 已由污水处理厂进行申请，为避免重复计算，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 (2) 废气

结合“十四五”期间关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本环评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及《污染源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中的物料衡算法核算污染物排放量为：二氧化硫 2.434t/a、氮氧化物 3.692t/a。

根据《关于加强乌鲁木齐、昌吉、石河子、五家渠区域环境同防同治的意见》，本项目位于同防同治区域内，需落实区域“倍量替代”要求，需新申请的总量为：二氧化硫 4.868t/a、氮氧化物 7.384t/a。

根据《关于<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预审意见》（昌农科环函[2023]6号），本项目氮氧化物 3.692t/a，倍量替代量为二氧化硫 7.384t/a，从园区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t/h 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削减量及 2017 年拆除的两台 20t 锅炉消减总量中落实。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b>1、废气</b></p> <p><b>1) 施工期扬尘</b></p> <p>施工期扬尘主要来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施工期清理现场、建筑物建设等施工行为产生的扬尘；</li><li>(2) 施工建筑材料（如水泥、石灰、砂石料）的装卸、运输、堆砌过程造成尘土的扬起和洒落；</li><li>(3) 场地内运输车辆、施工机械带来的扬尘。</li></ul> <p>建筑施工作业造成的扬尘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科研所等单位在市政施工现场的实测资料，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2.5m/s，建筑工地内扬尘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 2~2.5 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在其下风向可达 150m，影响范围内扬尘浓度平均值可达 0.49mg/m<sup>2</sup>。当风速大于 5m/s，施工现场及其下风向部分区域的扬尘浓度将超过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三级标准，并且随着风速的增加，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p> <p>另外，进出施工场地的运输车辆也会造成施工作业场所近地粉尘浓度升高，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对路边 30m 范围内影响较大，而且形成线性污染，路边的扬尘浓度可达 10mg/m<sup>3</sup> 以上，一般浓度范围在 1.5~30mg/m<sup>3</sup>。</p> <p>拟采取的防治措施：</p> <p>本次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落实《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的相关要求，确保不对周边的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造成扬尘污染。</p> <p>本次环评要求项目建设单位采取如下扬尘防治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施工工地周围应当设置连续、密闭的围挡。施工工地边界应设置高度 2.5m 以上的围挡，其他区域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1.8m。施工期间应当对工地建筑结构脚手架外侧设置密目防尘网（不低于 2000 目/100cm<sup>2</sup>）或防尘布；</li><li>(2) 施工过程中使用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时，应当采取密闭存储、设置</li></ul>
-----------	--

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或者其他防尘措施；

(3)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当及时清运，未能及时清运的，应当采取有效防尘措施。对临时堆放的易产生扬尘的渣土堆、废渣等废弃物，要采用防尘网、挡风屏等，防止造成扬尘污染；

(4) 施工期间，必须在物料、渣土运输车辆的出口内侧设置洗车平台：工地出口处铺装道路上可见粘带泥土不得超过 10m，并应当及时清扫冲洗；

(5) 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当采用密闭车斗并限速行驶。确无密闭车斗的，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cm，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cm。车斗应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边上沿以下 15cm；从建筑上层清运易散性物料、渣土或者废弃物的，应当采取密闭方式，不得凌空抛掷、扬撒。

(6) 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应使用预拌混凝土。

(7) 施工人员炊事必须使用煤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严禁使用散煤、木材、锯木等非清洁燃料。

(8) 对砂石料、水泥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应进行苫盖。

(9) 加强环境管理，施工单位应将有关环境污染控制列入承包内容，在施工过程中有专人负责，对环境影响严重的施工作业应按照国家有关环保管理制度要求，经环境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施工。

(10) 将整个施工期分成若干施工阶段，在每一阶段都应坚持“三同时”的原则。施工方应严格执行《防治城市扬尘技术规范》HJ/T393-2007 及《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0〕33 号）中的相关规定。

(11) 根据国务院发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十条措施，综合整治城市扬尘。加强施工扬尘监管，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应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应进行地面硬化。渣土运输车辆应采取密闭措施，并逐步安装卫星定位系统。推行道路机械化清扫等低尘作业方式。大型料堆要实现封闭储存或建设防风抑尘设施。推进城市及周边绿化和防风防沙林

建设，扩大城市建成区绿地规模。

(12) 根据《“2+26”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建筑工地安装视频监控，做到围挡、苫盖、喷淋、运输车辆清洗和路面硬化五个百分百。渣土运输车辆全部安装密闭装置并确保正常使用，未符合要求路上行驶的，一经查处按本地管理规定进行上限处罚并取消渣土运输资格。

(13) 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的通知，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纳入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文明施工管理范畴，并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治理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建筑施工工地全面落实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备，并与当地有关主管部门联网。

(14) 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的要求，进一步做好各项整改工作，及时整改到位。建筑工地施工要严格做到“六个 100%”，工地周边 100%围挡、物料堆放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

## 2) 装修废气

装修过程废气主要包括油漆废气、甲烷废气。

油漆废气主要来自装修过程，由于不同建设单位的习惯、审美观、财力等因素的不同，装修时的油漆耗量和品牌也不相同，因此，该部分废气的排放对周围环境也较难预测，根据经验在油漆过程中约有 40%溶剂挥发形成废气。油漆废气的主要污染因子为二甲苯和甲苯等有机溶剂类，此外还有极少量的汽油、丁醇、丙酮、乙酸乙酯等有机溶剂。

另外室内装修通常用的人造板等建筑材料、墙面与地面的装饰铺设等使用的粘合剂等一般均含有甲醛，因而释放出甲醛是不可避免的。甲醛是一种原生毒物，空气中甲醛对室内暴露者的健康影响主要是嗅到异味、刺激眼和呼吸道黏膜、产生变态反应、免疫功能异常、肝肺损失等。人的甲醛嗅觉为 0.06~0.07mg/m<sup>3</sup>。根据有关文献资料，一般建筑物新装修后，甲醛峰值浓度约为 0.2 mg/m<sup>3</sup>左右，

对人体有一定的影响。

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为减轻装修废气的不利影响，在装饰装修材料如油漆、稀释剂、乳胶漆、木地板、胶类的选择上应优先采购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定，且低毒、低污染的环保型装修材料，确保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民用家住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01）等标准中的有关要求。同时装修完毕后应充分开窗换气，空置一段时间后再投入使用，最大限度减轻对人体的伤害。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本项目施工期大约 6 个月，施工天数按 180 天计，施工人员约 50 人，平均日生活用水定额为 30L/人，生活污水按生活用水的 80%计算，则施工期间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16t。按一般生活污水中污染物浓度估算，其中 COD 350mg/L、BOD<sub>5</sub> 150mg/L、SS 300mg/L。

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设置临时厕所，定期清掏。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筑施工期的噪声源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车辆，其特点是间歇或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噪声较高（5m 处噪声值在 78~100dB（A））的特征。因此，在考虑本项目噪声源对环境的影响时，仅考虑点声源到不同距离处经距离衰减后的噪声。各类施工机械声级采用类比调查法获取，具体的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1 施工期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情况表 单位：dB（A）

序号	施工阶段	设备	单机最大噪声值dB（A）	噪声测距
1	土方	推土机	86	5m
2	土方	装卸机	90	5m
3	土方	挖掘机	78	5m
4	结构	振捣机	80	5m
5	结构	电焊机	85	5m
6	结构	打桩机	100	5m
7	结构	塔机	85	5m
8	结构	搅拌机	90	5m
9	全时段	卡车	92	5m

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1) 合理规划施工时间。在工程进度允许的情况下尽量减少夜间施工时间。在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应采取合理的工艺合理加快施工进度。

(2) 应尽量避免在施工现场的同一地点安排大量的高噪声设备，以免噪声局部声级过高。另外在工期进度允许的前提下建议可采用分区施工的方式，避免大量设备同时运转产生的噪声叠加增强。

(3) 从设备源强上降低噪声

①噪声排放不达标的机械设备严禁入场使用，施工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

②注意机械保养，使机械保持最低声级水平；

③闲置不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较少鸣笛；

(4) 安排工人轮流进行机械操作，减少接触高噪声的时间；对在声源附近工作时间较长的工人，发放防声耳塞、头盔等，对工人进行自身保护。

(5) 运输车辆在路线选择上应尽量避开学校、医院、居民区的敏感目标，如确无法避开的要求车辆在敏感点附近运行时应降低车速，禁止鸣笛，避免扰民。

#### **4、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拆除构筑物及土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施工土石方（弃土）。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全部用于项目自身回填，不外运。根据同类施工统计资料，项目土建施工期碎砖、过剩混凝土等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充分利用不外排，同时做好建筑垃圾暂存点的防护工作，避免风吹、雨淋散失或流失。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9t，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置。

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1) 土方阶段遗弃的砂石、建材、钢材等应有专人管理回收，及时清洁工作面；

(2) 场区内要设立建筑垃圾暂存点，由专人管理。存放的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避免大风天气由此引起的扬尘污染；

(3) 部分废建筑材料由供货商回收，废建材包装材料收集后可外卖给废品收购商；

(4)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严禁乱堆乱放，应在场内设置临时生活垃圾手机点，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置。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总之，施工期环境影响是暂时性的，其环境影响将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能够将施工期环境影响控制在较低的水平上。

### 1、废气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锅炉烟气。

#### 1.1 废气源强核算

##### (1) 污水处理站恶臭

项目设有两套污水处理系统，分别为 1#污水处理站、2#污水处理站，其中 1#污水处理站在主生产期运行，主生产期生产时间为每年 8-9 月（共 2 个月），主要为番茄收货季节，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1000m<sup>3</sup>/h。2#污水处理站在辅助生产期辅助生产期运行，辅助生产期时间为每年 10 月至来年 7 月（共 10 个月，其中检修时间 60d），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300m<sup>3</sup>/d。

项目生产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恶臭气体，其主要污染物包括臭气、NH<sub>3</sub>、H<sub>2</sub>S 等，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采取加强管理，生化池等加盖并投放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处理。

根据《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状况分析与评价》（郭静等发表于《中国给水排水》2002 年 18 卷第 2 期）、《天津市纪庄子污水处理厂恶臭气体排放研究》（王钊、王秀艳、高爽、白志鹏等，环境工程学报，2013 年 4 月）等研究成果，恶臭污染物 NH<sub>3</sub> 和 H<sub>2</sub>S 在各处理单元的排放系数见下表。

表 4-2 污水处理构筑物单位面积恶臭污染物产生源强

构筑物名称	NH <sub>3</sub> (mg/s·m <sup>2</sup> )	H <sub>2</sub> S (mg/s·m <sup>2</sup> )
粗格栅间、泵房	0.117	8.5×10 <sup>-3</sup>
细格栅、沉砂池	0.015	1.1×10 <sup>-3</sup>
生化池 (AAO)	0.0074	8.2×10 <sup>-4</su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污泥脱水机房	0.02	$1.02 \times 10^{-3}$
--------	------	-----------------------

根据本项目运行时恶臭污染物排放源强见下表。

表 4-3 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产生情况

设备	污染物	构筑物名称	计算面积 (m <sup>2</sup> )	产生量			治理措施
				kg/h	t/a	合计(t/a)	
1#污水处理站	NH <sub>3</sub>	泵房	78	0.033	0.047	0.199	加强管理，生化池密闭、喷洒除臭剂
		初沉池	173	0.009	0.013		
		好氧池+缺氧池	3300	0.088	0.127		
		污泥脱水机房	120	0.0086	0.012		
	H <sub>2</sub> S	泵房	78	0.0024	0.0034	0.019	
		初沉池	173	0.00068	0.00098		
		好氧池+缺氧池	3300	0.0097	0.014		
		污泥脱水机房	120	0.00044	0.00063		
2#污水处理站	NH <sub>3</sub>	生化池	72	0.0019	0.0037	0.0037	加强管理，池体密闭
	H <sub>2</sub> S	生化池	72	0.0002	0.0004	0.0004	

综上所述，污水处理过程 NH<sub>3</sub> 产生量约 0.2027t/a，H<sub>2</sub>S 产生量约 0.0194t/a。

### (2) 皮渣、坏果恶臭

本项目在拣选、破碎工段会产生一定的皮渣、坏果，在厂区长时间贮存会产生恶臭，坏果及皮渣，集中收集，外售于当地农户用作饲料，日产日清，不在厂区暂存。收集过程中会产生少许的异味（以臭气浓度计），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产生的臭气浓度量较少，对环境影响较小，本次环评不做定量评价。运输过程中，要求运输车辆车厢内铺防渗膜，防止运输过程中遗撒。

### (3) 锅炉烟气

项目新建 2 台 45t/h 燃气锅炉、1 台 15t/h 燃气锅炉，天然气用量为 1218.64 万 m<sup>3</sup>，其中 2 台 45t/h 燃气锅炉在主生产期运行，主生产期生产时间为每年 8-9 月（共 2 个月），主要为番茄收获季节。1 台 15t/h 燃气锅炉在辅助生产期运行，辅助生产期时间为每年 10 月至来年 7 月（共 10 个月，其中检修时间 60d）。

污染物产排系数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中燃气锅炉-天然气对应的产污系数以及《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中天然气锅炉产排污系数；其中基准烟气量  $V_{gy}=0.285Q_{net}+0.343$  ( $Q_{net}$  取值为  $69\text{MJ}/\text{m}^3$ )，产物系数情况见下表。

表 4-4 天然气燃料排污系数

燃料规模	污染物	单位	排污系数	治理技术名称
天然气	烟气量	$\text{Nm}^3/\text{m}^3$ 燃料	$V_{gy}=0.285Q_{net}+0.343$	/
	二氧化硫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0.02S (S 取值 100)	直排
	氮氧化物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3.03	低氮燃烧(国际领先)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18.71	无低氮燃烧
	颗粒物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2.86	直排

项目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由此计算天然气燃烧污染物产生量见下表 4-5。

表 4-5 项目废气源强一览表

源强编号	污染物	产污环节	原辅料规模	产污系数	产生量 t/a
G1	烟气量	1#45t/h 锅炉	天然气 385.75 万 $\text{m}^3/\text{a}$	20.008 $\text{Nm}^3/\text{m}^3$ 燃料	77180860 $\text{m}^3$
	二氧化硫			2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0.772
	氮氧化物			18.71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7.22
	颗粒物			2.86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1.10
G2	烟气量	2#45t/h 锅炉	天然气 385.75 万 $\text{m}^3/\text{a}$	/	77180860 $\text{m}^3$
	二氧化硫			2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0.772
	氮氧化物			18.71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7.22
	颗粒物			2.86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1.10
G3	烟气量	15t/h 锅炉	天然气 447.14 万 $\text{m}^3/\text{a}$	/	89463771.2 $\text{m}^3$
	二氧化硫			2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0.89
	氮氧化物			18.71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8.37
	颗粒物			2.86 $\text{Kg}/\text{万 m}^3$ 燃料	1.28

项目 2 台 45t/h 锅炉全年生产 60d，日工作时长 24h/d，年工作时长 1440h/a；15t/h 锅炉全年运行 240d，日工作时长 8h/d，年工作时长 1920h/a。根据上述内容，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6 项目废气源强一览表

源强编号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排污系数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text{mg}/\text{m}^3$
G1	二氧化硫	0.772	/	0.772	0.54	10.0
	氮氧化物	7.22	3.03 $\text{Kg}/\text{万 m}^3$ 燃料(国际领先)	1.169	0.81	15.14
	颗粒物	1.10	/	1.10	0.77	14.3
G2	二氧化硫	0.772	/	0.772	0.54	10.0

	氮氧化物	7.22	3.03Kg/万 m <sup>3</sup> 燃料（国际领先）	1.169	0.81	15.14
	颗粒物	1.10	/	1.10	0.77	14.3
G3	二氧化硫	0.89	/	0.89	0.47	10.0
	氮氧化物	8.37	3.03Kg/万 m <sup>3</sup> 燃料（国际领先）	1.355	0.71	15.14
	颗粒物	1.28	/	1.28	0.67	14.3

表 4-7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排气筒底部地理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口编号	执行标准
		X	Y							
1	45t 燃气锅炉 1	86.27	44.03	1062	15	0.6	170	1440	DA00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污染物排放要求；《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要求
2	45t 燃气锅炉 2	86.14	44.03	1062	15	0.6	170	1440	DA002	
3	15t 燃气锅炉	86.30	44.03	1062	15	0.6	170	1920	DA003	

综上所述，项目锅炉烟气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中限值要求及《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中氮氧化物低于 50mg/m<sup>3</sup> 要求。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要求，燃气锅炉烟囱不低于 8m，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烟囱高度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锅炉房建设在厂区东侧，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最高建筑物为生产车间，生产车间高度约为 10m，本项目锅炉烟囱高度为 15m，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要求。

## 1.2 防治措施可行性及达标分析

### 1.2.1 燃气锅炉污染源分析及措施可行性

本项目燃气锅炉安装低氮燃烧器,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为可行技术。

本项目锅炉废气排放达标分析见表 4-8。

表 4-8 本项目锅炉废气排放达标分析一览表

污染源	编号	废气量 m <sup>3</sup> /h	主要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		排放标准		是否达标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45t 燃气锅炉 1#	DA001	77180860	SO <sub>2</sub>	10.0	0.54	20	/	达标
			NO <sub>x</sub>	15.14	0.81	50	/	达标
			颗粒物	14.3	0.77	50	/	达标
45t 燃气锅炉 2#	DA002	77180860	SO <sub>2</sub>	10.0	0.54	20	/	达标
			NO <sub>x</sub>	15.14	0.81	50	/	达标
			颗粒物	14.3	0.77	50	/	达标
15t 燃气锅炉	DA003	89463771.2	SO <sub>2</sub>	10.0	0.47	20	/	达标
			NO <sub>x</sub>	15.14	0.71	50	/	达标
			颗粒物	14.3	0.67	50	/	达标

表 4-9 项目运营期废气产生、排放情况统计表

排放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处理效率%	排放量 t/a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站	NH <sub>3</sub>	0.2027	加强绿化、喷洒除臭剂	/	0.2027	是	<1.5	无组织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H <sub>2</sub> S	0.0194			0.0194		<0.06		
	臭气浓度	/			/		<20 (无量纲)		
燃气锅炉	二氧化硫	2.434	/	/	2.434	/	10.0	有组织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及《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
	氮氧化物	22.81	低氮燃烧器	/	3.692	是	15.14		
	颗粒物	3.48	/	/	3.48	/	14.3		

## 1.3 环境影响

本项目采用清洁燃料天然气，其主要成分为甲烷，经充分燃烧的产物是二氧化碳和水，此外会产生 SO<sub>2</sub>、NO<sub>x</sub> 和颗粒物，本项目燃气锅炉设置低氮燃烧器，经处理后锅炉烟气排放均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新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及《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要求。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表 7，本项目属于一般地区，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属于可行技术。项目采用的措施合理，预计对项目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 1.4 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结合本项目生产工艺特点，其废气监测工作内容详见表 4-10。

表 4-10 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实施单位
污染源监测	45t 燃气锅炉 15m 排气筒	DA001、DA002	氮氧化物	自动监测	企业自行委托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季度	
	15t 燃气锅炉 15m 排气筒	DA003	氮氧化物	月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年	

注：排气筒废气监测同步监测烟气参数

#### 1.5 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结合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项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强度、排放方式，定性分析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因此本次环评环境影响分析进行定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无环境保护目标。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控制后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落实《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 20mg/m<sup>3</sup>，二氧化硫

50mg/m<sup>3</sup>), 氮氧化物满足《关于开展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新环大气发[2022]483 号)(50mg/m<sup>3</sup>)经 15m 烟囱排放, 污染防治措施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锅炉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取产生恶臭的区域加盖、投放除臭剂等措施后, 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硫化氢 0.06mg/m<sup>3</sup>, 氨 1.5mg/m<sup>3</sup>)。

综上所述, 项目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从经济、技术角度可行,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2、废水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蒸煮废水、锅炉废水、冷却水、番茄浓缩水及职工生活污水等。

### (1) 项目主生产期废水产生及处理情况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5%计算, 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14.9t/a。

番茄清洗废水: 清洗过程蒸发及各类损失占用水量 15%, 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9945t/d (596700t/a)。

蒸煮废水: 蒸煮、烫皮过程废水产生量为 1360t/d (81600t/a)。

番茄蒸发冷凝水: 番茄蒸发冷凝水, 其产生量为 6000t/d (360000t/a)。

锅炉用水: 主生产期补水量为 5.4t/h, 129.6t/d (7776t/a), 排污量为 4.5t/h, 108t/d (6480t/a)。

杀菌冷却用水: 主生产期杀菌冷却产生废水量为 1420t/d (85200t/a)。

综上, 项目主生产期废水产生量共计 1129980t/a,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1#)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污水处理站主要设计参数:

设计流量: 1000m<sup>3</sup>/h

设计停留时间: 6h

污泥池：1座，6m×4m×3m。

污水处理站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 执行。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废水经预处理系统去除绝大部分 SS 后通过水泵打入气浮池加药进一步去除废水中的细小悬浮物。气浮池出水打入生化反应池，生化反应池分为两大处理单元，第一步废水进入缺氧反应池内对高分子污染物质进行降解后进入好氧反应池内，在池内加入大量高效微生物降解菌，在充氧条件下彻底降解  $COD_{Cr}$ 、 $BOD_5$ ，处理后的出水经二沉池固液分离后出水达标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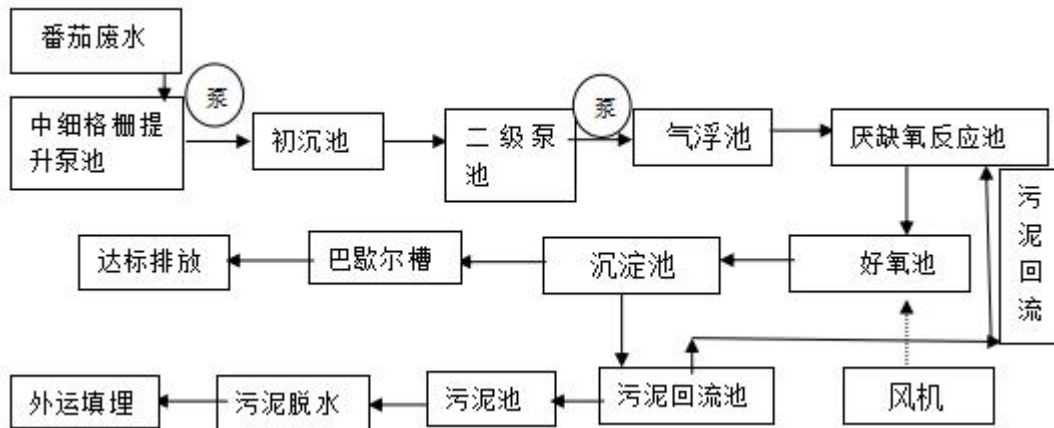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参照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天海分公司例行检测数据进行核算。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主要进行番茄酱的生产及销售，生产工艺与本项目相同，污水处理设备由同一厂家设计、安装，污水处理工艺相同，均为除杂-气浮-厌氧-好氧-沉淀工艺，污水处理站废水监测数据具有可参照性。

新疆环疆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7 日对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天海分公司污水处理站排口的监测数据汇总如下。

表 4-11 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天海分公司污水监测数据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pH 值	无量纲	7.5

悬浮物	mg/L	16
化学需氧量	mg/L	8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7.2
氨氮	mg/L	4.14
总氮	mg/L	9.51
总磷	mg/L	0.46

项目主生产期污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废水产生环节、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口基本情况	执行标准 mg/m <sup>3</sup>	监测要求
		废水量 m <sup>3</sup>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产废水	CODcr	1129980	85	96	污水总排口 DW001	500	在线监测
	BOD <sub>5</sub>		27.2	30.7		350	
	SS		16	18.1		400	
	NH <sub>3</sub> -N		4.14	4.68		45	
生活污水	CODcr	1014.9	350	0.355	生活污水排口 DW002	500	厂区总排口每半年一次，监测因子为 CODcr、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BOD <sub>5</sub>		200	0.203		350	
	SS		200	0.203		400	
	NH <sub>3</sub> -N		35	0.036		45	

(2) 辅助生产期废水产生及处理情况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5% 计算，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36t/a。

产品添加水：项目辅助生产期反洗排水量为 10.7t/d（2568t/a）。

锅炉用水：本项目 1 台 15t/h 天然气蒸汽锅炉，辅助生产期补水量为 0.9t/h，7.2t/d（1728t/a），排污量为 0.75t/h，6t/d（1440t/a）。

杀菌冷却用水：辅助生产期杀菌冷却产生废水量为 147t/d（35280t/a）。

综上，项目辅助生产期废水产生量共计 39288t/a，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处理系统：因辅助生产期污水产生量相较主生产期较少，无法使处理规模较大的污水处理站（1#）正常运行，故项目辅助生产期设置一套污水处理站（2#），处理能力 300m<sup>3</sup>/d，处理工艺为 A/O+沉淀，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

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防渗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 执行。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类比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天海分公司例行检测数据进行核算。

项目辅助生产期污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废水产生环节、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口基本情况	执行标准 mg/m <sup>3</sup>	监测要求
		废水量 m <sup>3</sup>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产废水	CODcr	39288	85	3.34	污水总排口 DW001	500	厂区总排口每半年一次，监测因子为 CODcr、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BOD <sub>5</sub>		27.2	1.07		350	
	SS		16	0.63		400	
	NH <sub>3</sub> -N		4.14	0.163		45	
生活污水	CODcr	1836	350	0.643	生活污水排口 DW002	500	厂区总排口每半年一次，监测因子为 CODcr、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BOD <sub>5</sub>		200	0.367		350	
	SS		200	0.367		400	
	NH <sub>3</sub> -N		35	0.064		45	

依据上表，厂区外排废水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 （3）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园区污水处理厂位于高新农业产业园西北部，规模为 15 万 t/d，占地 18 公顷。园区污水处理厂目前正常运行，其污水处理厂工程投资 8097.71 万元，配套管网工程投资 1709.88 万元。现状总规模为 15 万 m<sup>3</sup>/d，采用“A<sub>2</sub>/O 生化池+混凝沉淀过滤”工艺。处理后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目前污水处理厂实际处理废水量为 2 万 m<sup>3</sup>/d。

本项目全部建成后主生产期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废水量为 18833m<sup>3</sup>/d，辅助生产期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废水量为 163.7m<sup>3</sup>/d，污水处理厂能够接纳本项目废水量。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本项目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

(4) 监测计划

排放口相关情况及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4 废水排放口相关情况及监测计划

排放口名称编号		废水排放口 DW001	废水排放口 DW002
类型		间接排放口	间接排放口
地理坐标		E87°06'22.850" N44°11'22.190"	E87°06'22.850" N44°11'22.744"
监测要求	点位	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生活废水总排放口
	因子	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频次	在线监测	半年一次

3、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噪声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包装综合生产线等设备运转噪声，高噪声生产设备位于厂房内，噪声强度一般为 75~102dB(A)，污水处理设备位于厂区东北角，为露天放置。

表4-15 项目噪声产生环节及排放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 (A)	数量	减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闪蒸设备	102	3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基础、减震垫，厂区绿化	>20
2	切丁机	90	4		>20
3	灌装机	90	12		>20
4	装箱机	75	3		>20
5	混合机	70	2		>20
6	泵	90	20		>20
7	风干机	95	4		>20
8	污水处理设备	90	1		>20

(2) 噪声防治措施

- 1) 优先选用振动小、噪声低的设备；
- 2) 提升泵选用液下泵，曝气设备在吸风口加装消音器，并增加减震设施；
- 3) 高噪声生产设备设在室内，通过车间隔声减震。建议在工程设计时在其上部加可以移动的盖板，进一步阻挡噪声向外传播。

4) 各种电机、离心机等设备高速旋转，噪声较大，通过在风机进口安装消声器，并将设备置于室内等措施，降低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同时建议在选用室内装修材料时，尽量采用吸声效果好的材料；选用的门窗和墙体材料，应具有良好的隔声效果。

5)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制定操作规程。

6) 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生产噪声。

### (3) 厂界及敏感点噪声达标性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用 A 声级计算，模式如下：

#### ①室外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

$$L_A(r)=L_A(r_0)-A_{div}$$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A——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A)。

#### ②室内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

a.首先计算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 = \frac{S\alpha}{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sup>2</sup>；α本次取 0.15；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b.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1(T) = 10\lg[\sum 10^{0.1L A(r)}]$$

c.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2(T) = L_1(T) - (TL+6)$$

式中：TL—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d.将室外声级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sub>w</sub>：

$$L_w = L_{p_2}(T) + 10\lg S$$

式中：S—透声面积，m<sup>2</sup>。

e.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 ③参数确定

a、TL：门窗关闭时取 20dB(A)；开启时取 15dB(A)；无门窗墙体取 25dB(A)；室外声源取 0。

b、A：对于点声源， $A=20\lg(r/r_0)$

对于有限长（L<sub>0</sub>）线声源：当  $r > L_0$  且  $r_0 > L_0$  时， $A=20\lg(r/r_0)$

当  $r < L_0/3$  且  $r_0 < L_0/3$  时， $A=10\lg(r/r_0)$

当  $L_0/3 < r < L_0$  且  $L_0/3 < r_0 < L_0$  时， $A=15\lg(r/r_0)$

c、其它类型的衰减忽略不计。

根据预测模式、噪声源强参数等，以项目中心坐标点为坐标原点，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11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预测对象	坐标		距厂界 距离 (m)	昼间			标准值
				贡献值	背景值	叠加值	
厂界东侧	87.099481	44.190113	120	40.4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南侧	87.095490	44.189990	150	38.5	/	/	

厂界西侧	87.091970	44.191559	250	34.0	/	/	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厂界北侧	87.096090	44.192236	100	42	/	/	

依据预测结果，项目采取有效噪声防治措施后，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3) 监测方案

项目四周厂界各布设一个监测点位，每季度监测一次。

## 4、固废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筛分杂质、废包装物、废弃离子交换树脂、废机油及污水处理站污泥等。

### ①生活垃圾

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每人每日产生 0.5kg 计，项目劳动定员 199 人，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97t/a，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②筛分杂质

根据工程分析及物料平衡，项目产生的筛分杂质主要为石块、杂草、青果、浮沫、番茄皮、籽，筛分杂质产生量为 158110t/a，筛分杂质作为筛选废物由农户收购做肥料原料，做到日产日清，减少在厂区存放的时间。

### ③废包装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废弃包装物，其产生量约为 2t/a，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④污水处理站污泥

项目污泥产生量按每处理 1 万吨废水产生干污泥 0.7 吨计，企业处理废水总量约 2299248t/a，则产生干污泥约 160.9t/a，板框压滤后污泥含水率约 80%，则项目最终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活性污泥约 201.2t/a。项目污水处理站建有污泥池，容积为 72m<sup>3</sup>，用于储存污泥。污泥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当地村民用作肥料等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位于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周围分布较多农田，且项目靠近呼图壁县，呼图壁县农田位于项目西侧，便于污泥的出售及运输。项目主生产期每月清运一次污泥，辅助生产期每 3 个月清运一次污泥，

污泥池未满便及时清运，防止出现不能及时外售的情况发生。环评建议与周边饲料厂达成合作协议，保证污泥能够及时处置。

⑤废弃离子交换树脂

设备运行过程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软水制备系统离子交换树脂一般5年更换一次，每次产生废弃离子交换树脂0.2t（折算0.04t/a）。由厂家回收。

⑥设备运行维护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危废编号：900-217-08），产生量约0.3t/a。废机油按照规范收集，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理。

表 4-12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废物属性	物理性状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5.97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筛分杂质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固态	158110	作肥料等资源综合利用
3	废包装物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固态	2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	污泥	污水处理站	一般固废	固态	151.62	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用作肥料
5	废弃离子交换树脂	锅炉	一般固废	固态	0.4	厂家回收
6	废机油	设备维修	危险废物	固废	0.3	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

危险废物从产生、收集、贮运、转运、处置等各个环节都可能因管理不善而进入环境，因此在各个环节中，抛落、渗漏、丢弃等不完善问题都可能存在，为了使各种危险废物能更好地达到合法合理处置的目的，本评价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国家相关法律，提出相应的治理措施，以进一步规范项目在收集、贮运、处置方式等操作过程。

(1) 收集、贮存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弃离子交换树脂。为了防止二次污染，建设单位应设一个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且在暂存场所上空设有防

雨淋设施，地面需做水泥硬底化防渗处理。本环评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范建设：

①对危险废物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建设单位规划建设专用于危险废物暂存间，该存放室干燥、阴凉，可避免阳光直射危险废物。

②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③易爆、易燃的危险废物必须远离火种。

④装载废液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100毫米以上的空间。

⑤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A所示的标签。

⑥各危险废物应分区分类存放。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临时堆放在垃圾压缩间一楼的有害垃圾暂存间（危废间）内，危废间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4-13。

**表4-13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	危废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库	废机油	HW12	900-214-08	厂房东北角	20m <sup>2</sup>	密封桶装	2.0t	6个月
2		废弃离子交换树脂	HW49	900-015-13					6个月

### （2）运输

危险废物的运输需有资质的单位负责，企业应对运输处置单位的资质进行确认。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安全可靠，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运输的管理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运输车辆需有特殊标志。

### （3）处置

建设单位拟将危险废物交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外运处置。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

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危险废物按要求妥善处理，对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 5、地下水及土壤污染影响及防治措施

土壤污染是指人类活动所产生的物质（污染物），通过各种途径进入土壤，其数量和速度超过了土壤的容纳能力和净化速度的现象。土壤污染可使土壤的性质、组成及性状等发生变化，使污染物质的积累过程逐渐占据优势，破坏土壤的自然动态平衡，从而导致土壤自然正常功能失调，土壤质量恶化，影响作物的生长发育，以致造成产量和质量的下降，并可通过食物链危害生物和人类健康。

为防止项目建成运营后对周围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企业应加强对生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各区域采取的具体防渗措施见下表：

表 4-14 区域防渗措施一览

防渗分区	厂区分布	防渗等级
简单污染防治区	办公区、道路等	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污染防治区	生产车间、仓库、一般固废暂存间	地面防渗自上而下：①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②100mm 厚 c15 混凝土随打随抹光；③3:7 水泥土夯实。
重点污染防治区	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	10cm 厚抗渗混凝土硬化，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7} \text{cm/s}$ 。

### 6、环境风险评价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05]152号）、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

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的要求，对于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储存（包括使用管线运输）的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突发性事故（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发的事故）的环境风险进行风险评价。本次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在于识别物料生产、储存过程中的风险因素及可能诱发的环境问题，并针对潜在的环境风险，提出相应的预防措施，以使建设项目的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 （1）风险调查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项目生产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

### （2）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面公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sub>1</sub>，q<sub>2</sub>…q<sub>n</sub>—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sub>1</sub>，Q<sub>2</sub>…Q<sub>n</sub>—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 1 时候，将 Q 值划分为：（1）1 ≤ Q < 10；（2）10 ≤ Q < 100；（3）Q ≥ 100。

本项目天然气通过管道输送，项目区内不存储，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项目物质与临界量比值 Q < 1，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3）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如下。

**表 4-15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sup>+</sup>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sup>a</sup>
<sup>a</sup>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根据判定，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 (4)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围无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珍稀动植物资源等重点保护目标，根据本工程建设特征和所在区域的生态环境的特点，确定居民聚居区为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5) 环境风险识别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项目生产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项目环境风险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 4-16 环境风险识别汇总表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环境敏感目标
燃料存储/运输	天然气管道/锅炉	天然气	易燃易爆	存在火灾、爆炸的风险、造成人员伤亡	居民

#### (6) 环境风险分析

##### 天然气风险源分析

天然气的成分大体为  $\text{CH}_4$  的混合气体，其分子式可简写为  $\text{CH}_4$ ，天然气与空气的混合气体产生爆炸必须具备三个条件，即爆炸三要素：一是燃气在空气中具有一定的浓度，即在爆炸上下限之间；二是有火源存在或混合气体达到着火温度；三是在密闭容器中有一定时间，天然气的爆炸极限为 5%~15%。

由于天然气爆炸时产生的冲击力很大，产生的压力约为 75 绝对大气压，因而其破坏性和危害性也很大。天然气爆炸可使天然气设施、厂房等遭到严重破坏，同时可使人受伤致残或死亡。因此要采取一切安全措施严防天然气爆炸事故的发生。

##### 风险防范措施：

##### A、安全防范措施

①严格执行我国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等有关法规。

②厂区按《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和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③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做到持证上岗，并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④本项目燃用天然气，要求企业定期检查天然气管线，杜绝火灾事故隐患，降低事故发生概率。

⑤严禁烟火，锅炉房内禁止吸烟，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制定一系列的防火规章制度；应在进口处的明显位置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的标志。

⑥作业场所所有安全通道、门窗向外开启，通道和出入口保持通畅。

#### B、注意事项

①在消防灭火的同时，首先应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当消防队赶到现场后，协助消防队进行灭火。

②在进行抢险时，一定要正确佩戴劳动防护用品。必须穿好防护衣帽，戴好过滤式防毒面罩，空气呼吸器等。

③在事故现场抢险救援时，必须三人一组，两人抢险一人监护相互照应。

④现场若有事故扩大的迹象，及时向总指挥报告。

⑤警戒组人员应做出醒目的警戒线，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场地。

⑥人员在实施自救及互救时，应采用正确的急救方式，及时就医。

⑦救援人员在处置时，应经常检查个人防护用品的完好状况，发现异常或感觉身体不适时，应迅速撤离现场。

#### 风险应急预案

风险事故发生后，能否迅速做出应急反应，对于控制环境污染、减少人员伤亡及经济损失等都起到了关键性作用。企业现已编制由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的规定和要求，对于本项目可能造成环境风险的突发性事故须制定应急预案原则要求，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本项目建成后及时对现有应急预案进行补充，并定期演练。

首先要确定事故发生后的事故处理单位部门及合作单位，及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的应急通信方式。

#### A、事故应急管理系统分为四个主要阶段：

①预防：从应急管理角度，防止紧急事件或事故的发生，采取应急行动；

②预备：应急发生前准备的工作，主要是为了建立应急管理能力和；

③响应：事故发生之前、中间和事故后立即采取的行动；

④恢复：在事故发生之后立即进行，尽快恢复正常状态。

B、事故应急救援系统分为：

①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包括应急指挥机构、事故现场指挥机构、支持保障机构、媒体机构、信息管理机构；

②应急救援预案：实现制定，用于计划指导整个应急救援过程；

③应急训练和演习：预案的一部分，确保事故发生时应急预案能得到实施与贯彻；

④应急救援行动：发生紧急情况时所采取的一系列行动；

⑤现场清除与净化：事故后尽快将生产和人员恢复。

事故现场及受影响区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有效善后措施。厂区善后计划措施包括确认事故状态彻底解除、清理现场、清除污染、恢复生产等现场工作；对事故中受伤人员的医治；事故损失的估算；事故原因分析和防止事故再发生的防范措施等，总结教训，写出事故报告，报有关主管部门等。

#### (7)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尽管最大可信灾害事故概率较小，但要从建设、生产、储存等各方面积极采取防护措施，这是确保安全的根本措施。

本项目在采取各种安全措施后，风险可以降低，事故风险属于可接受的范围之内。本项目虽然存在天然气发生泄漏事故的风险，但只要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可将风险发生概率及其产生的破坏降到最低程度。

表 4-17 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建设地点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
地理坐标	E: 87°5'44.612", N: 44°11'27.120"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天然气管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详见章节环境风险分析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详见章节风险防范措施

#### 7、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评价不再开展生态环境影响分

析。

###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本评价不再开展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 9、环保投资

本工程总投资为 5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2%，环保投资详见表 4-18。

表 4-18 项目环保设施及环保投资

序号	治理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额（万元）	
1	废气	项目建设 2 台 45t/h、1 台 15t/h 燃气锅炉均安装低氮燃烧器	200	
2		项目建设 1#污水处理站、2#污水处理站设置生化池密闭、喷洒除臭剂	20	
3	废水	1#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1000m <sup>3</sup> /h，处理工艺一沉+A/O+二沉	600	
4		1#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300m <sup>3</sup> /d，处理工艺一沉+A/O+二沉	200	
5	固废	番茄皮渣、烂果	综合利用	5
6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5
7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设施	10
8	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降噪	20
合计			106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燃气锅炉+15m 排气筒 (DA001、 DA002、 DA003)	SO <sub>2</sub> 、NO <sub>x</sub> 、 烟尘	低氮燃烧器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及 《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 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 知》
	污水处理站	氨	加强绿化和距离 衰减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 标准
		硫化氢 臭气浓度		
地表水环境	污水处理站	生产废水	废水经污水处理 站处理后通过园 区污水管网排入 园区污水处理厂 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通过园区污水管 网排入园区污水 处理厂处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采用消音器、隔 音、减振等措施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筛分杂质、废包装物及污水处理站污泥等。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筛分的番茄皮渣、坏果日产日清。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运。废离子交换树脂和废机油分类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废机油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其中重点防渗区，设置不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 <sup>-7</sup> 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一般防渗区，设置不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 <sup>-7</sup> 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办公室等其他区域采取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p>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p>	<p><b>A、安全防范措施</b></p> <p>①严格执行我国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等有关法规。</p> <p>②厂区按《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和推车式干粉灭火器。</p> <p>③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做到持证上岗，并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p> <p>④本项目燃用天然气，要求企业及定期检查天然气管线，杜绝火灾事故隐患，降低事故发生概率。</p> <p>⑤严禁烟火，车间内禁止吸烟，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制定一系列的防火规章制度；厂内车间应在进口处的明显位置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的标志。</p> <p>⑥作业场所所有安全通道、门窗向外开启，通道和出入口保持通畅。</p> <p><b>B、注意事项</b></p> <p>①在消防灭火的同时，首先应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当消防队赶到现场后，协助消防队进行灭火。</p> <p>②在进行抢险时，一定要正确佩戴劳动防护用品。必须穿好防护衣帽，戴好过滤式防毒面罩，空气呼吸器等。</p> <p>③在事故现场抢险救援时，必须三人一组，两人抢险一人监护相互照应。</p> <p>④现场若有事故扩大的迹象，及时向总指挥报告。</p> <p>⑤警戒组人员应做出醒目的警戒线，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场地。</p> <p>⑥人员在实施自救及互救时，应采用正确的急救方式，及时就医。</p> <p>⑦救援人员在处置时，应经常检查个人防护用品的完好状况，发现异常或感觉身体不适时，应迅速撤离现场。</p>
----------------------	---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b>1.环境管理</b></p> <p>环境管理建设单位内部污染源监督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企业中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加强环保管理工作，开展厂内环境监测、监督，并把环保工作纳入生产管理，有助于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排放、促进资源的合理回用，对减轻环境污染、保护环境有着重要意义。</p> <p><b>1.1 环境管理</b></p> <p>为贯彻环境保护法规，促进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对项目污染排放及区域环境质量实行监控，为区域环境管理与环境规划提供科学依据，必须加强企业环境管理与监测工作，建议建设单位至少指派 1 人负责企业环境管理与监测工作。环境管理采取总经理负责制，具体工作如下：</p> <p>①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现行各项环保方针、政策、法规和标准，并认真执行环保行政管理部门下达的各项任务。</p> <p>②建立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并经常进行监督检查。</p> <p>③定期对各污染源进行检查，请当地环境监测部门对本企业污染源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了解各污染源动态，及时发现和掌握企业污染变化情况，从而制定相应处理措施。</p> <p>④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检查及维护，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并把污染治理设施的治理效率按生产指标一样进行考核，以防止污染事故发生。</p> <p>⑤学习并推广应用先进的环保技术和经验，组织污染治理设施操作人员进行岗前专业技术培训。</p> <p>⑥对职工进行环保宣传教育，增强职工环保意识。</p> <p>⑦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要求，如实记录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去向等内容，每年年底编制固体废物环境管理。</p> <p>⑧建设单位应委托环境监理机构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及环境监理合同，对项目施工建设实行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环境监理资料和工程质量验收资料要作为本项目建成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技术支撑资料）年报，报当地生态环境保护部门。</p> <p><b>1.2 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b></p> <p>（1）落实按证排污责任</p> <p>建设单位必须按期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不得无证排污，及时申领排</p>
--------------	---

污许可证，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污并严格执行；落实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和其他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和排放量等达到许可要求；明确单位负责人和有关人员环境保护责任，不断提高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2) 实行自行监测和定期报告制度

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安装或使用监测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认证规定和技术规范，保障数据合法有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妥善保存原始记录，建立准确完整的环境管理台账。如实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依法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数据并对数据真实性负责。排放情况与排污许可证要求不符的，应及时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

(3) 排污许可证管理

根据《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本项目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工作如下：

①在排污许可管理中，应严格按照本评价的要求核发排污许可证；

②在核发排污许可证时应严格核定排放口数量、位置以及每个排放口的污染物种类、允许排放浓度和允许排放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自行监测计划等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

③项目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1.3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环境监察部门及水利部门的相关要求。

在厂区“三废”及噪声排放点，设置明显标志，标志的设置应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15562.2-1995)中有关规定。

①废气排放口必须符合规定的高度和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便于采样、监测的要求，设置采样口，如无法满足要求的，其采样口与环境监

测部门共同确认。②设置标志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由国家环保总局统一  
定点制作，并由市环境监察部门根据企业排污情况统一向国家环保总局订  
购。企业排污口分布图由市环境监察部门统一绘制。标志牌设置位置在排  
污口（采样点）附近醒目处，高度为标志牌上边缘离地面 2m。排污口附近  
1m 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现面式标志牌，无建筑物的设立式标志牌。规范  
排污口的有关设置（如图形标专牌、计量装置等）均属于环保设施，排污  
单位必须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如需要变  
更的须报环境监察部门同意并变更手续。

#### **1.4 环保竣工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以及建设单位  
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要求。

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  
用。在工程完成后，建设单位应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 六、结论

本工程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严格采取环评报告规定的环境保护对策后，各污染源所排放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只要在企业的开发建设和日常运转管理中，切实落实好本评价提出的有关环境保护的对策和措施，那么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NH <sub>3</sub>	0	0	0	0.2027t/a	0	0.2027t/a	+0.2027t/a
		H <sub>2</sub> S	0	0	0	0.0194t/a	0	0.0194t/a	+0.0194t/a
		二氧化硫	0	0	0	2.434t/a	0	2.434t/a	+2.434t/a
		氮氧化物	0	0	0	3.692t/a	0	3.692t/a	+3.692t/a
		颗粒物	0	0	0	3.48t/a	0	3.48t/a	+3.48t/a
废水		CODcr	0	0	0	96.355t/a	0	96.355t/a	+96.355t/a
		BOD <sub>5</sub>	0	0	0	30.903t/a	0	30.903t/a	+30.903t/a
		SS	0	0	0	18.303t/a	0	18.303t/a	+18.303t/a
		NH <sub>3</sub> -N	0	0	0	4.716t/a	0	4.716t/a	+4.716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	0	0	5.97t/a	0	5.97t/a	+5.97t/a
一般固废		筛分杂质	0	0	0	158110t/a	0	158110t/a	+158110t/a
		废包装物	0	0	0	2t/a	0	2t/a	+2t/a
		污泥	0	0	0	151.62t/a	0	151.62t/a	+151.62t/a
危险废物		废弃离子交换 树脂	0	0	0	0.4t/a	0	0.4t/a	+0.4t/a
		废机油	0	0	0	0.3t/a	0	0.3t/a	+0.3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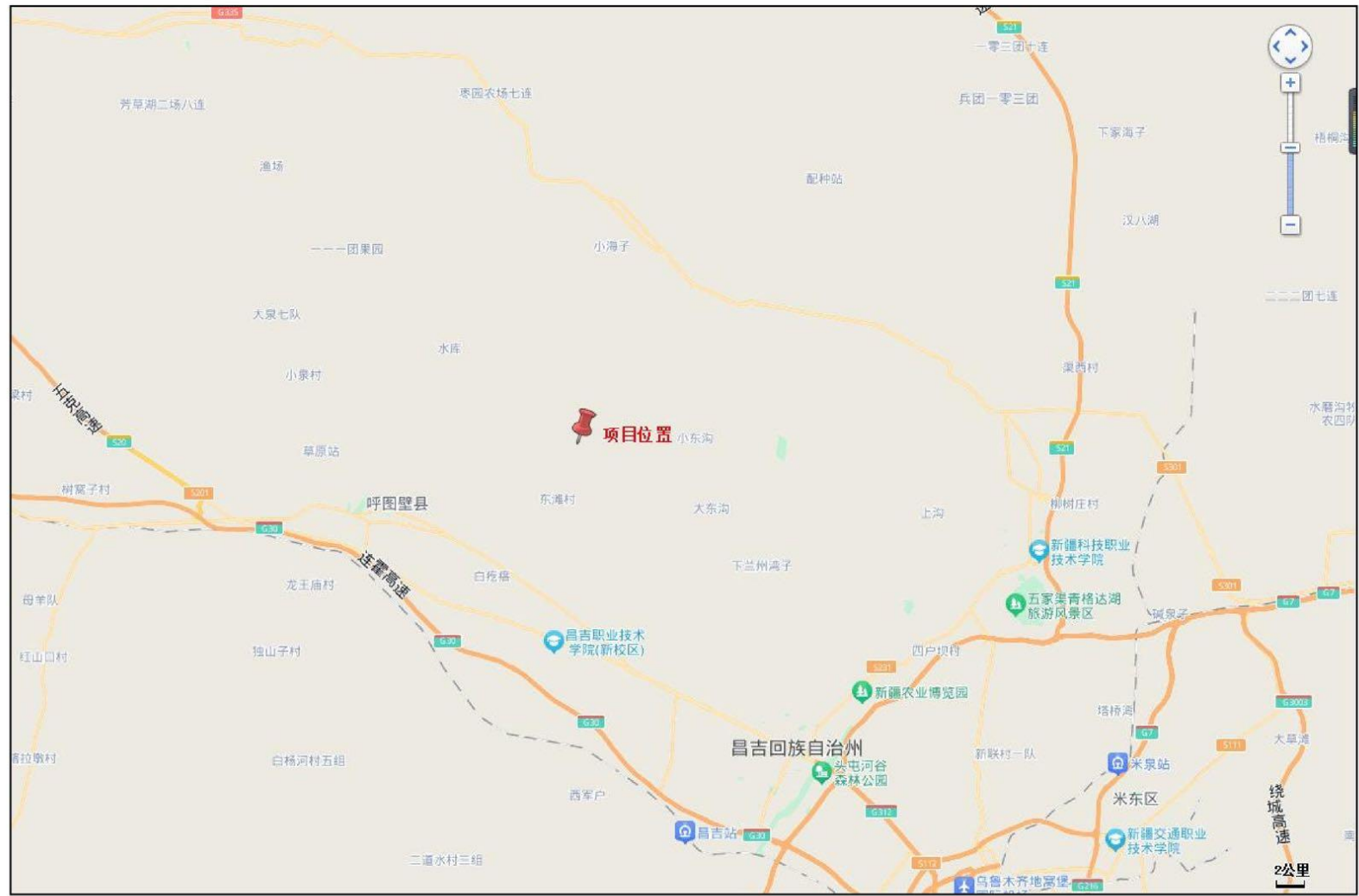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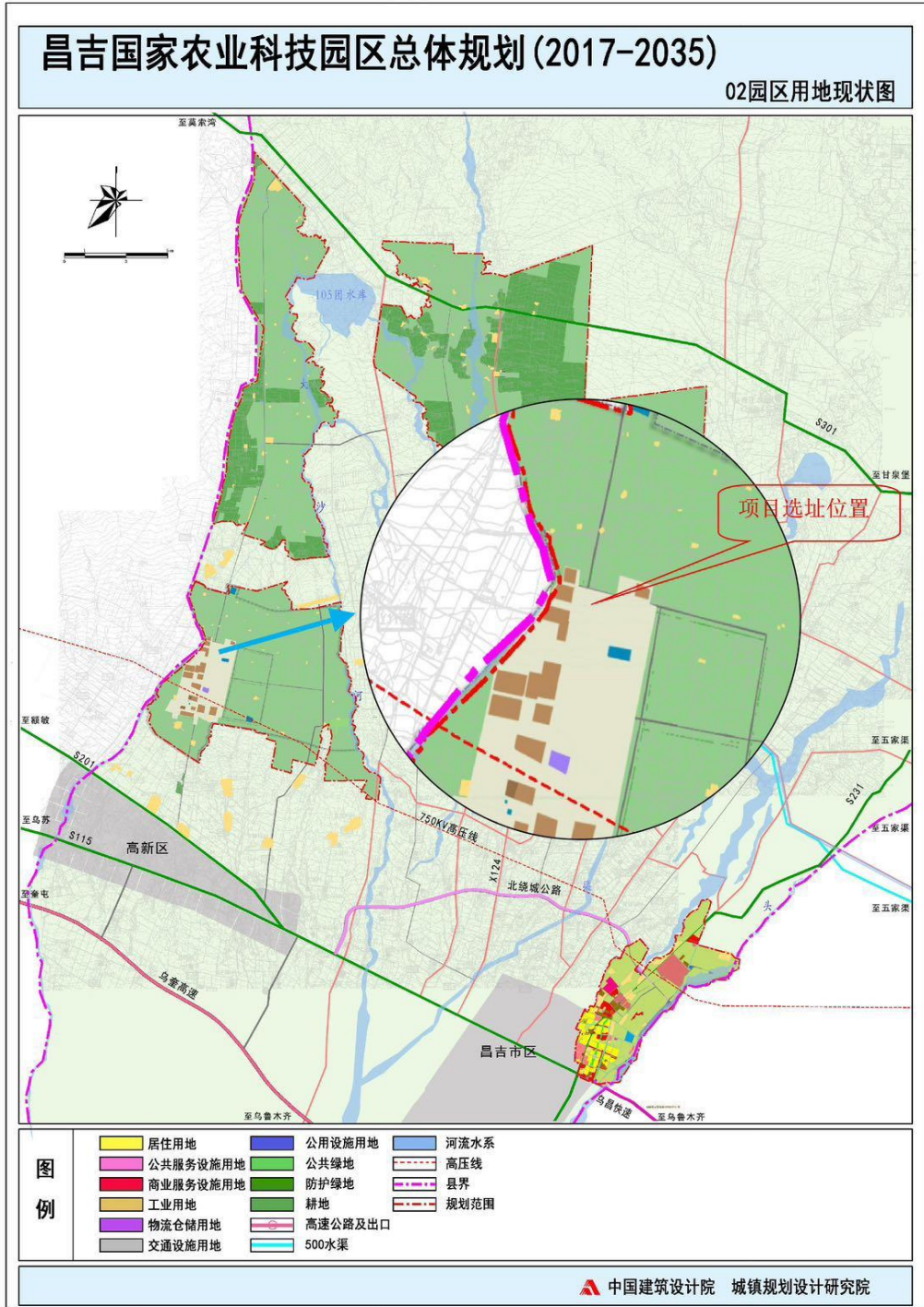


图 1-3 项目与园区用地性质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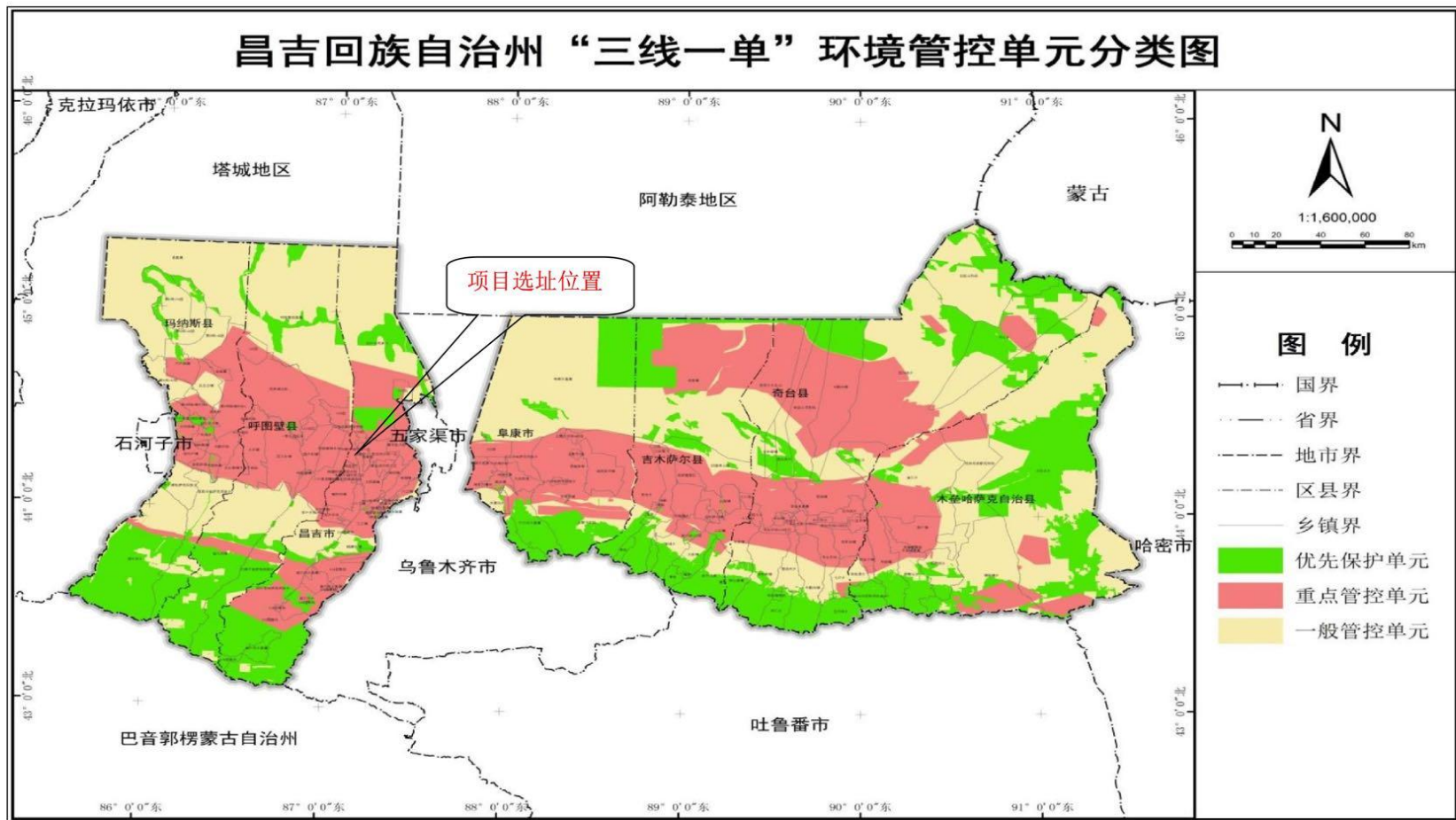


图 1-4 项目与《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昌吉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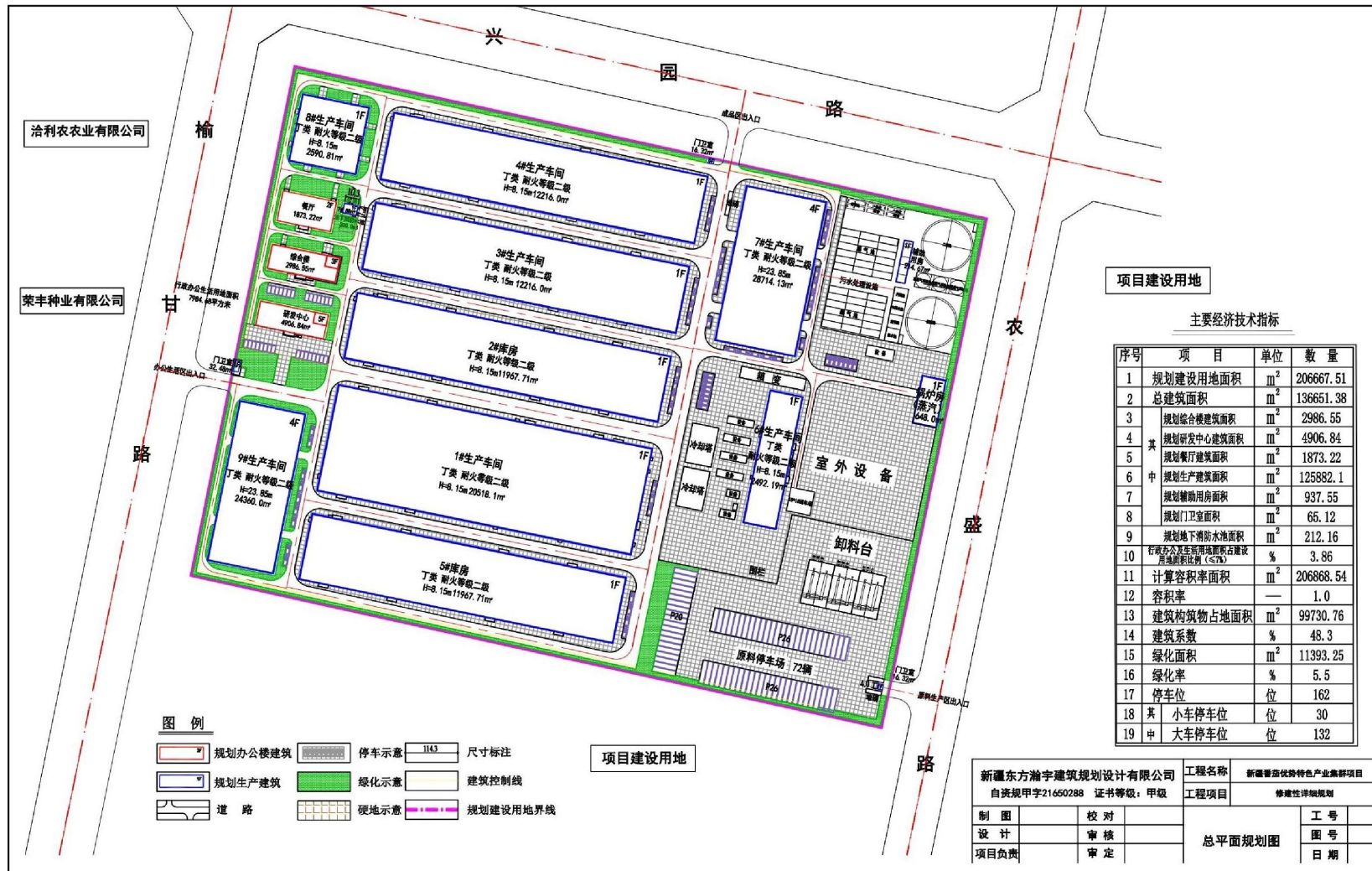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平面布置图



图 3-1 项目监测布点图

## 委托书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相关工作。

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公章）：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经济发展局

## 文 件

昌农科经字〔2023〕38号

### 关于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备案的通知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备案的申请》已收悉，经研究，同意备案。现通知如下：

- 一、项目名称：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 二、建设单位：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 三、建设地点：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
-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310 亩，引进具有国内、国际先进水平的装备技术，建设年产大桶番茄酱 5 万吨、小包装番茄酱 2 万吨、番茄丁、西红柿块 6 万吨、番茄调味酱 6 万

- 1 -

吨、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 1 万吨，共计 20 万吨/年番茄制品生产线，建设综合服务楼、污水处理厂、职工食堂、宿舍等相关公用设施；同时配套建设电气、给排水、消防、道路、绿化等公用工程。

**五、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5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4 亿元，流动资金及其他投资 1 亿元，所需资金由企业自筹 2 亿元，申请银行贷款 3 亿元。

**六、建设期限：**2023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

根据你公司估算的能耗指数，请抓紧时间编制能评报告，并按照自治区节能管理办法，呈报自治区发改委审批。同时，抓紧时间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确保项目尽早开工建设。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经济发展局

2023 年 3 月 31 日

存档（二）份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经济发展局 2023 年 3 月 31 日印发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新环函〔2014〕1245号

## 关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 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4年8月20日，我厅在乌鲁木齐市组织召开了《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由自治区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共9人组成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根据审查小组的评审结论，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一、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位于昌吉市北郊，总用地面积56.16平方公里，西至昌吉市界，南至昌吉市榆树沟镇曙光村北界、规划三北高速公路北侧控制线，东至牛圈子示范区行政边界，北至规划500西延干渠以北1.8千米处。

园区产业定位：以特色农副产品加工、环保农资产业为基础，以现代农机装备、生物科技产业、节水灌溉设备为核心，建设面向中亚的国际性农贸出口加工基地，自治区现代农牧业装备制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基地，自治区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基地，昌吉州新型工业化带动农业现代化的示范基地，昌吉州生态循环示范园区。

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2011-2030年，近期为2011-2015年，中期为2016-2020年，远期为2021-2030年。

二、《报告书》在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的基础上，分析预测了规划实施可能产生的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及固体废物等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评估了产业定位、发展、空间布局的环境适宜性，分析了区域水资源承载力、生态承载力、能源承载力及生态风险，论证了《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以下简称《规划》）的环境合理性和环境保护目标的可达性，从环境保护角度提出了《规划》的优化调整建议。报告书采用的评价方法基本合理，基础资料较翔实，对主要环境影响的预测分析结果合理，提出的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和对规划的优化调整建议基本可行，公众参与的过程符合有关规定，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从总体上分析，《规划》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天山北坡经济带发展规划（2012-202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产品加工业“十二五”规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种植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昌吉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新疆昌吉州城镇体系规划（2013-2030）、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等规划基本协调。在规划方案完善和规划实施中落实《报



报告书》和本审查意见提出的各项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对策，合理优化调整环境保护相关规划方案的基础上，不良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

#### 四、《规划》应在以下几方面进行补充和优化调整

(一) 结合区域资源、能源和环境容量的承载力、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等，进一步优化调整规划方案。加快园区水资源论证，并依据水资源论证报告的结论，结合环境生态承载力，优化调整园区的产业结构及土地利用合理性。

(二) 统一规划园区的排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和水资源综合利用系统，必须按照“清污分流”、“污污分治”的原则规划、设计和建设，逐步建成完善的给排水设施及水资源综合利用体系。明确园区各基础设施建设进度要求，做好园区现有入驻企业的污染治理工作。

(三) 园区引进项目应符合相应的行业准入要求及产业定位，入园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四) 建立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制度，定期对存在的潜在危害进行调查分析、跟踪评价，向环保部门及时反馈信息，以便调整总体发展布局和相关的环境对策措施，对园区实行动态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

#### 五、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坚持实行入园企业环保准入审核制度，与产业定位方向不符的项目一律不得入园，入园建设项目必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严格执行分级审批规定和“三同时”环境管理制度，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二) 园区范围内现有企业，应办理合法环保手续，不符合园区规划布局的企业应予以搬迁。园区项目须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提出污染物减排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

(三)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完善各种环境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污染防治制度和环境监控体系等，确保环境安全。在园区基础设施和企业生产项目运营管理中须制定并落实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和应急预案，强化园区内企业安全管理制度。

(四) 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制定切实可行的一般固体废物和生产废水综合利用方案，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五) 规划实施后，应每 5 年进行一次规划的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在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按规定程序报审。

六、园区规划所包含的近期（5 年内）建设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对于符合园区总体规划产业定位、总体布局和相关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经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有关社会经济概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与调查、生态环境影响预测等方面内容原则上可以适当简化。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14 年 10 月 29 日



##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昌吉州自然资源局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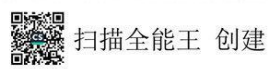
你单位报来位于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 A-4-02 地块的农副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具体用地界线为：东至农盛路、南至征地线、西至榆甘路、北至兴园路。在规划方案设计过程中须按以下条件进行方案设计：

项 目	内 容			
用 地 情 况	规划总用地面积		206667.51M <sup>2</sup> (合 310.0 亩)	
	其中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206667.51M <sup>2</sup> (合 310.0 亩)	
		代征城市公共用地面积	——	
		其中	代征道路用地面积	——
		代征绿化用地面积	——	
备 注	本设计条件通知书中面积以该项目的选址示意图进行计算，实际面积以园区建设管理局核发建设用地蓝线图为准。			
用 地 使 用 性 质	土地使用性质	二类工业用地-M <sub>2</sub>		
	可兼容性	——		
土 地 使 用 强 度	容积率	>1.0	建筑系数 >30%	
	建筑规模	>206667.51M <sup>2</sup>	建筑限高 24 米	
	建筑层数	低层、多层		
	建筑退规划建设用地边界线距离	① 东侧后退农盛路道路红线不得小于 25 米。 ② 南侧后退用地界线不得小于 5 米。 ③ 西侧后退榆甘路道路红线不得小于 35 米。 ④ 北侧后退兴园路道路红线不得小于 35 米。		
备 注	结合规划建筑物南北、东西朝向及相邻建筑物的性质，后退用地界线的距离必须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建设标准《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XJJ013-2012 的要求。			
道路宽度	1、榆甘路道路红线宽度按照 50 米控制。2、兴园路道路红线宽度按照 50 米控制。3、农盛路道路红线宽度按照 36 米控制			
日 照	日照标准	——		
交 通	交通出入口方位	机动车	东、北	
		人行及非机动车	东、北	
要 求	停车数量	机动车	办公区 ≥5.0 车位/千平方米建筑面积	
		非机动车	≥50 车位/千平方米建筑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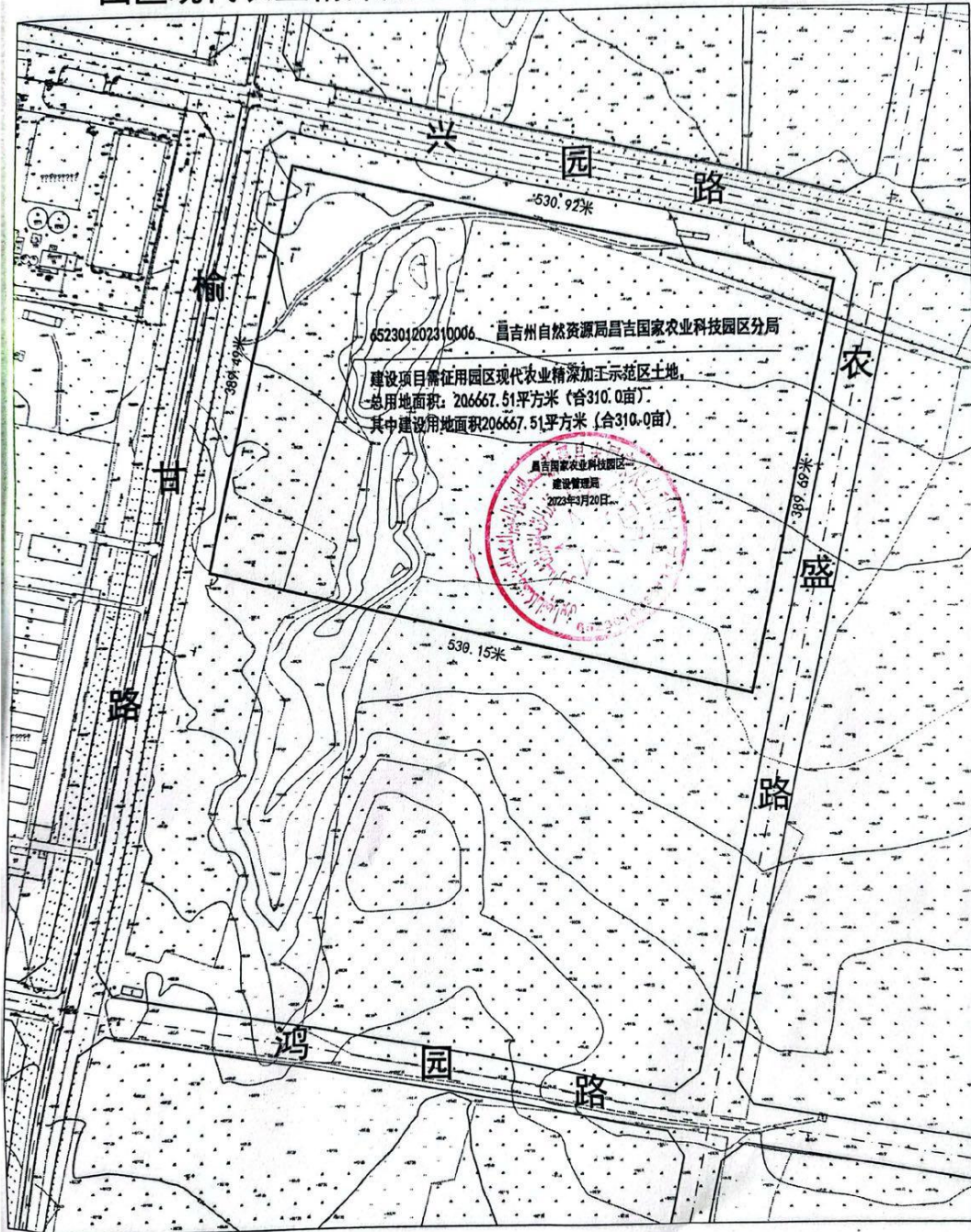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项 目	内 容			
绿 化	绿地率	≤20%	绿地位置	集中与分散相结合
	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	古树及其它需保留的树木	须保留
建 筑 设 计 要 求	建筑色彩及形式	宜采用暖色调		
	建筑装饰材料	采用高档外墙涂料		
	建筑与周围环境协调关系	应处理好与周边建筑和环境的关系		
抗震设防	≥八度设防			
配 套 要 求	市政设施	应有管网规划、竖向设计及施工坐标图		
	亮化设施	规划地块内须设置亮化设施并与单体建筑同步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		
其 它	<p>(1)注意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土地。(2)结合周围环境合理设置出入口并须满足消防技术规范要求。(3) <b>规划设计方案深度必须达到《城市规划编制办法》的要求。</b>(4)该规划在设计过程中,须协调好拟建建筑物与现状各类管线的关系,满足安全间距要求。(5)规划中须考虑无障碍设计。(6)该项目的实施建设还须符合开发前发布的相关政策法规及技术规定。(7)地面停车车位不得小于总停车位的20%。(8) <b>该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b>(9)该建设项目开发期限为一年。(10)本条件中黑体加粗部分为强制性内容。</p>			
遵 守 事 项	<p>①持本条件委托具有符合承担本工程设计资格及业务范围的设计单位进行方案设计。</p> <p>②<b>规划设计方案必须符合《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的相关规定。</b></p> <p>③工程涉及环保、人防、防洪、消防等问题时应征求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意见。</p> <p>④<b>本规划设计条件中的相关内容须符合国家、自治区、地方现行有关规范的要求。</b></p> <p>⑤本规划设计条件是审查规划及建筑单体设计方案的依据,在设计方案上报时,须同时上报本设计条件通知书复印件。</p> <p>⑥本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有效期为一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p>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管理局 (公章)				
联系电话: 2327060			2023年3月20日	



# 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建设项目用地蓝线图



田 Autodesk 教育版广 前制作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83112050011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WT202305191

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委托单位: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类型: 环境空气

编制日期: 2023年5月31日

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XinJiang XiShui JinShan Testi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service Co.,Ltd.

## 报 告 说 明

- 1、未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CMA”标识章、“骑缝章”的报告均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3、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4、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5、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8、当结果有“<”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9、标注\*为分包项目。
- 10、本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 机构通讯资料:


通讯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 88 号

实验室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 88 号 1 号楼第四层

联系电话: 0991-5304889

监督投诉电话: 0991-5304889

## 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
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项目地址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
检测类别	现状监测		
样品类型	环境空气		
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1		
监测方法及仪器	采样方法及仪器见表 2; 监测方法及仪器见表 3。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第 3~5 页		
<p>编制: <u>苏新玲</u>      审核: <u>李景</u>      签发(盖章): </p> <p>签发日期: <u>2023年5月31日</u></p>			

### 1、检测内容及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天	次/天
环境空气	项目区下风向 1#	1	硫化氢、臭气浓度	3	4

### 2、采样方法及仪器

类别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仪器编号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 194-201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XSJS/YQ-22-93
		DYM3 型空盒气压表	XSJS/YQ-38-21
		真空采样瓶	/
		AS8336 型风速仪	XSJS/YQ-36-16

### 3、监测方法及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硫化氢	居住区大气中硫化氢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11742-1989	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XSJS/YQ-07-10	0.00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	/

##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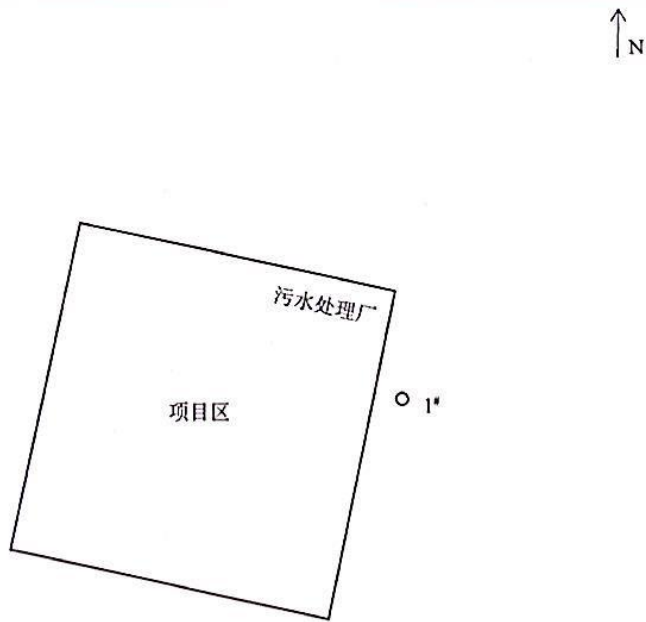
检测项目				
硫化氢、臭气浓度				
分析日期	硫化氢: 2023 年 5 月 24-26 日; 臭气浓度: 2023 年 5 月 25-27 日			
采样日期	气象参数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3 年 5 月 24 日	16.7	101.1	1.6	西北
	15.8	101.1	1.8	西北
	24.7	100.9	2.1	西北
	23.6	100.9	2.2	西北
2023 年 5 月 25 日	18.5	101.1	1.5	西北
	17.4	101.1	1.7	西北
	23.6	100.9	1.4	西北
	22.8	100.9	2.1	西北
2023 年 5 月 26 日	17.4	101.1	1.8	西北
	16.9	101.1	1.4	西北
	23.9	100.9	1.6	西北
	22.8	100.9	2.0	西北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报告

				硫化氢(mg/m <sup>3</sup> )
项目区下风向 1# E: 87°5'57.83" N: 44°11'20.25"	2023 年 5 月 24 日	HQ-1#-1-1-c	第 1 次	<0.005
		HQ-1#-1-2-c	第 2 次	<0.005
		HQ-1#-1-3-c	第 3 次	<0.005
		HQ-1#-1-4-c	第 4 次	<0.005
	2023 年 5 月 25 日	HQ-1#-2-1-c	第 1 次	<0.005
		HQ-1#-2-2-c	第 2 次	<0.005
		HQ-1#-2-3-c	第 3 次	<0.005
		HQ-1#-2-4-c	第 4 次	<0.005
	2023 年 5 月 26 日	HQ-1#-3-1-c	第 1 次	<0.005
		HQ-1#-3-2-c	第 2 次	<0.005
		HQ-1#-3-3-c	第 3 次	<0.005
		HQ-1#-3-4-c	第 4 次	<0.00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				0.06μg/m <sup>3</sup>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无量纲)
项目区下风向 1# E: 87°5'57.83" N: 44°11'20.25"	2023 年 5 月 24 日	HQ-1#-1-1-o	第 1 次	<10
		HQ-1#-1-2-o	第 2 次	<10
		HQ-1#-1-3-o	第 3 次	<10
		HQ-1#-1-4-o	第 4 次	<10

	2023年5月25日	HQ-1#-2-1-o	第1次	<10
		HQ-1#-2-2-o	第2次	<10
		HQ-1#-2-3-o	第3次	<10
		HQ-1#-2-4-o	第4次	<10
	2023年5月26日	HQ-1#-3-1-o	第1次	<10
		HQ-1#-3-2-o	第2次	<10
		HQ-1#-3-3-o	第3次	<10
		HQ-1#-3-4-o	第4次	<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1 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值				20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 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全生产生态环境局

昌农科环函〔2023〕6号

## 关于《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预审意见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我局研究，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现代农业精深加工示范区，西侧紧邻榆甘路，北侧紧邻兴园路，南侧、东侧均为建设用地（空地）。中心坐标：东经  $87^{\circ} 5' 44.612''$ ，北纬  $44^{\circ} 11' 27.120''$ 。新建45套生产线，年产大桶番茄酱5万吨、小包装番茄酱2万吨、番茄丁、西红柿块6万吨、番茄调味酱6万吨、其他高附加值番茄制品1万吨，共计20万吨/年番茄制品。新建2台45t/h燃气锅炉、1台15t/h燃气锅炉，设置一套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1000m<sup>3</sup>/h，处理工艺为一沉+A/O+二沉，给排水、供电、供气等依托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00万元，约占总投资的4.4%。

一、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

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恶臭气体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新建项目厂界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燃气锅炉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氮氧化物排放值达到《关于印发〈昌吉州进一步加强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中燃气锅炉氮氧化物小于50mg/m<sup>3</sup>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林格曼黑度、SO<sub>2</sub>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排气筒高度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关规定不低于8米。

二、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的限值要求,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三、落实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措施。污水处理站污泥、项目筛分杂志定期外售至当地村民用作肥料等资源综合利用。废离子交换树脂和设备运行维护过程产生的废机油为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5号令)相关要求对其进行贮存、转移及制度性管理。生活垃圾及包装废物送至垃圾处理场填埋处理。

四、强化污染源管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放场，并设立标志牌。安装外排烟气污染物自动连续监测系统并联网，烟囱应按规范要求预留永久性监测口。

五、本项目氮氧化物 3.692t/a，倍量替代量为氮氧化物 7.348t/a，二氧化硫 0.0012t/a，倍量替代量为氮氧化物 0.0024t/a，从园区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t/h 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削减量中落实。

六、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七、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八、在运营过程中都要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

附件：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表

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全生产生态环境局

2023年7月21日

附件：

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表

污染物名称	倍量替代总量 (t/a)	污染物替代来源	替代企业基本情况	原有总量指标 (t/a)	本次替代后剩余量 (t/a)
二氧化硫	0.0024	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超低排放改造	39.27	39.2676
氮氧化物	7.384	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超低排放改造	35.70	28.384
颗粒物	/	新疆昌吉农业科技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超低排放改造	4.76	4.76



##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技术审查会会议纪要

2023年07月31日，昌吉州生态环境局以视频会的形式主持召开了《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安全生产生态环境局、相关评审专家、建设单位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共计13人参加了视频会议。会议成立了由4人组成的专家评审组（名单附后）。

与会人员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介绍，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的汇报后，进行了认真讨论和评审，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 一、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介绍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分析较客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 二、报告表应在以下方面进行补充、修改和完善：

1、补充本项目与《“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防治三年（2023-2025年方案）》《“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2023年行动方案》的符合性分析内容；细化《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的相关情况介绍，并从产业定位、用地性质等方面完善项目与园区规划和规划环评的符合性分析内容。

2、细化工程分析内容，细化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完善储运工程内容，细化番茄储运情况，说明辅助生产期所用原料的储存情况，

并分主生产期、辅助生产期描述产品情况、原辅材料及能源动力消耗情况；细化物料平衡表。

3、补充调查区域热源的情况；根据周围建筑物的高度，分析烟囱高度设置的合理性；完善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细化物料运输、储存，以及各生产设施等异味产生单元介绍；完善恶臭气体产排情况，明确恶臭气体治理设施、排放口基本情况、监测要求，补充定性分析恶臭气体排放的环境影响内容；核实锅炉氮氧化物排放量和排放浓度；核实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4、完善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补充污染物产生浓度和产生量，补充治理设施治理效率，明确是否为可行技术，核实废水排放标准；补充生产废水排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的支撑依据。


5、细化危险固废产生、贮存、运输和处置环节介绍，重点明确筛分杂质和污水处理站污泥产排情况，并结合生产周期和固废产生情况完善固废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完善冷库环境风险评价内容。

6、完善各依托工程的依托可行性分析内容；完善附图、附件，统一报告表前、后内容。

专家评审组：

2023年07月31日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孙轶刚	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专家单位及联系方式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3899842295
建设单位名称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p>报告编制基本规范，内容较全面，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评价结论总体可信。</p> <p>(1) 根据产品方案，细化物料平衡表。</p> <p>(2) 核实建筑垃圾去向（依托建筑垃圾填埋场环评、验收、负荷情况，核实依托可行性）。</p> <p>(3) 核实锅炉氮氧化物排放量和排放浓度，低氮燃烧氮氧化物排放系数为9.36Kg/万 m<sup>3</sup> 燃料，核算排放量为3.61 吨/年，65.70mg/m<sup>3</sup>，在低氮燃烧基础上+烟气再循环技术，再可降低30%氮氧化物排放，氮氧化物排放量和排放系数为2.53 吨/年，46mg/m<sup>3</sup>，满足《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2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中氮氧化物低于50mg/m<sup>3</sup>要求，核实项目总量控制指标。</p> <p>(4) 项目生产受季节影响，生产期间污水排放量较大。核实污水处理厂生产期负荷能力，完善依托可行性分析。</p> <p>(5) 核实产噪设备在项目区的平面布置，核实与厂界的位置关系，完善声环境影响评价。</p> <p>(6) 明确果皮等杂质在厂区的停留时间，减轻恶臭的二次污染。</p>				
环评报告编制质量	良好	打分（百分制）	80		
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有关技术问题的建议					
专家签字	姓名： 				2023年7月31日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技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纪良政	职务/职称	主任/高工	专家单位及联系方式	新疆生态环境厅（退休） 13999926920
建设单位名称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p>报告表需修改、补充完善的方面</p> <p>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昌吉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已经过期，补充分析与《“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防治三年（2023-2025 年方案）》；《“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 2023 年行动方案》的相符性。</p> <p>二、项目位于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区，环境要素敏感，请补充调查区域热源的情况，以支撑新建热源的环境合理性，根据周围建筑物的高度，分析排气筒高度设置的合理性。</p> <p>三、请详细说明物料的收集、贮存及环境管控措施，并分析其可行性；细化工程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核实污染源强，区域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项目有恶臭产生，进一步核实恶臭源强，对恶臭的治理措施要详细分析评价；项目的生产废水短时产生量较大，生产废水经两个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合理性要有支撑依据，请明确入管标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p> <p>四、从项目设备、能源、资源利用指标进一步分析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特别是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的对照分析。</p> <p>五、核实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量及处理措施，分析并说明其可行性、合理性；根据项目的实际核实环保投资（恶臭治理）；冷库要完善风险评价。</p>				
环评报告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基本规范，内容比较全面，工程建设内容基本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客观，基本可信。			打分（百分制）	75
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有关技术问题的建议					
专家签字	姓名：		2023 年 7 月 31 日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肖巍	职务/职称	主任/高工	专家单位及联系方式	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3319821537
建设单位名称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编制单位名称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p>报告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介绍基本清楚，环境影响分析较客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建议报告表在以下方面进行修改、完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细化《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的相关情况介绍，包括审批机关、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等。</li> <li>2、“项目新建2台45t/h燃气蒸汽锅炉、1台15t/h燃气蒸汽锅炉，为项目生产及生活供热”，细化燃气的来源保障性。</li> <li>3、核算污染源强；核实排气筒周边200m建筑物高度，并进一步分析烟囱高度设置的合理性。</li> <li>4、进一步论证设置2处污水处理站的必要性。</li> <li>5、“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参照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天海分公司例行检测数据进行核算”，从规模、工艺、环保设施、环保管理等方面，补充类比可行性分析内容。</li> <li>6、从环保手续执行情况、剩余处理规模、运输条件等方面，完善各类依托工程的依托可行性分析内容。</li> <li>7、“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3.4-2009)中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按照最新导则重新进行分析评价。</li> <li>8、“最终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活性污泥约151.62t/a，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当地村民用作肥料等资源综合利用”，第一、建议补充介绍贮存的具体方式，并结合周边农用需求说明处置方式的可行性；第二、补充及时外售的保证性；第三、建议说明不能及时外售的处置方式。</li> <li>9、细化危险固废产生、贮存、运输和处置环节介绍，明确危险固废的运输责</li> </ol>				

	<p>任主体，补充运输过程中的环境风险应急措施。</p> <p>10、统一前后不一致的数据和内容；订正错别字及错误表述，完善图件及附件。</p>		
环评报告编制质量	良	打分（百分制）	73
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有关技术问题的建议	无		
专家签字	姓名：  2023年7月30日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表

专家姓名	张涛	职务/职称	技术总监 /高工	专家单位及联 系方式	新疆鼎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699372668
建设单位 名称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 任公司		环评编制 单位名称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技术 审查意见	<p>报告需补充、修改完善的编制问题：</p> <p>1、报告中“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的填写内容文不对题，按照技术指南要求重新开展此章节内容填写。例如，报告中标题是规划环评报告书符合性分析，内容是分析产业定位、用地性质，结论是符合园区规划。</p> <p>2、完善储运工程的内容，包括细化说明原料番茄的储运情况，以及补充说明辅助生产期所用原料的储存情况。并分主生产期、辅助生产期描述产品情况、原辅材料及能源动力消耗情况。</p> <p>3、完善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细化明确运输、储存、各生产设施等异味产生单元；报告中所提出的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不明确且内容自身混乱（未明确封闭收集情况，同时采用生物滤池（塔）处理后却是无组织排放），需重新考虑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尤其是主生产期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异味污染无组织排放水平。建议参照《浙江省工业企业恶臭异味管控技术指南（试行）》附录 D：异味管控排查重点与防治措施中“（十二）农副食品行业”相关要求确定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p> <p>4、按照技术指南的要求，完善恶臭气体产排污环节、恶臭污染物产排情况，补充明确恶臭气体治理设施、排放口基本情况、监测要求，补充定性分析恶臭气体排放的环境影响的内容。</p> <p>5、完善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按照技术指南的要求，补充污染物产生浓度和产生量，补充治理设施治理效率，明确治理设施是否为可行技术，核实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并不适用于企业向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排放废水的情形。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证应以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来约束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行为）。</p> <p>6、按照技术指南要求，补充说明固废贮存方式，尤其是筛分杂质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并结合主生产期生产周期、固废产生情况完善说明其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p> <p>7、结合以上修改内容，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的填写内容，重点关</p>				

	注恶臭气体控制及治理方面的措施内容。		
环评报告编制质量	报告对恶臭气体的产排污环节分析不完全，对相应污染防治措施的提出不全面。	打分（百分制）	70
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有关技术问题的建议			
专家签字	姓名：张涛		2023年7月31日

##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专家意见修改说明

专家：孙铁刚	
根据产品方案，细化物料平衡表。	已根据产品方案，修改物料平衡表，详见表 2-9 项目物料平衡表。
核实建筑垃圾去向（依托建筑垃圾填埋场环评、验收、负荷情况，核实依托可行性）。	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砂石、石块、碎砖瓦、废木料、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应充分利用不外排，以节约宝贵的资源。
核实锅炉氮氧化物排放量和排放浓度，低氮燃烧氮氧化物排放系数为 9.36Kg/万 m <sup>3</sup> 燃料，核算排放量为 3.61 吨/年，65.70mg/m <sup>3</sup> ，在低氮燃烧基础上+烟气再循环技术，再可降低 30%氮氧化物排放，氮氧化物排放量和排放系数为 2.53 吨/年，46mg/m <sup>3</sup> ，满足《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中氮氧化物低于 50mg/m <sup>3</sup> 要求，核实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已重新核实，本项目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 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中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污系数，国际领先低氮燃烧处理系数为 3.03Kg/万 m <sup>3</sup> 燃料，项目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3.693t/a，排放浓度为 15.14mg/m <sup>3</sup> ，满足《关于开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工作的通知》中氮氧化物低于 50mg/m <sup>3</sup> 要求。
项目生产受季节影响，生产期间污水排放量较大。核实污水处理厂生产期负荷能力，完善依托可行性分析。	已补充，详见章节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详见 P59。
核实产噪设备在项目区的平面布置，核实与厂界的位置关系，完善声环境影响评价。	已核实并补充，按照导则完善相关内容，详见 P61
明确果皮等杂质在厂区的停留时间，减轻恶臭的二次污染。	已补充筛分杂志在厂区内停留时间，日产日清，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专家：肖巍	
细化《新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高新农业产业园总体规划(2011-2030)》的相关情况介绍，包括审批机关、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等。	已补充
“项目新建 2 台 45t/h 燃气蒸汽锅炉、1 台 15t/h 燃气蒸汽锅炉，为项目生产及生活供热”，细化燃气的来源保障性。	已补充燃气来源保障，详见 P28。
核算污染源强；核实排气筒周边 200m 建筑物高度，并进一步分析烟囱高度设置的合理性	已重新核算污染源强，补充锅炉排气筒高度合理性，详见 P53。
进一步论证设置 2 处污水处理站的必要性。	已补充建设 2 套污水处理站的必要性，详见 P58。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参照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天海分公司例行检测数据进行核算”，从规模、工艺、环保设施、环保管理等方面，补充类比可行性分析内容。	已补充可行性分析内容，详见 P57。

从环保手续执行情况、剩余处理规模、运输条件等方面，完善各类依托工程的依托可行性分析内容。	已补充依托工程可行性分析内容，详见 P59。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3.4-2009）中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按照最新导则重新进行分析评价。	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进行噪声预测分析。
“最终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活性污泥约 151.62t/a，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当地村民用作肥料等资源综合利用”，第一、建议补充介绍贮存的具体方式，并结合周边农用需求说明处置方式的可行性；第二、补充及时外售的保证性；第三、建议说明不能及时外售的处置方式。	已重新核实污泥产生量，已补充储存方式及周边农用需求情况以及不能及时外售的处置方式，详见 P63。
细化危险固废产生、贮存、运输和处置环节介绍，明确危险固废的运输责任主体，补充运输过程中的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已细化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运输、处置环节内容，危险废物的责任主体为有资质的运输单位，故运输过程的风险应急不属于本项目内容。
统一前后不一致的数据和内容；订正错别字及错误表述，完善图件及附件。	已修改文中错误，完善图件附件
专家：张涛	
报告中“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的填写内容文不对题，按照技术指南要求重新开展此章节内容填写。例如，报告中标题是规划环评报告书符合性分析，内容是分析产业定位、用地性质，结论是符合园区规划。	已修改。
完善储运工程的内容，包括细化说明原料番茄的储运情况，以及补充说明辅助生产期所用原料的储存情况。并分主生产期、辅助生产期描述产品情况、原辅材料及能源动力消耗情况。	已补充，原料新鲜番茄采用水力卸料将番茄从运输车卸至番茄清洗系统，不储存。辅助生产期原料为大桶番茄酱及白砂糖、淀粉等，大桶番茄酱储存在成品库房、白砂糖、淀粉等储存在原料库房。已将产品情况、原辅料、能源动力消耗情况分为主生产、辅助生产期，详见 P22。
完善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细化明确运输、储存、各生产设施等异味产生单元；报告中所提出的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不明确且内容自身混乱（未明确封闭收集情况，同时采用生物滤池（塔）处理后却是无组织排放），需重新考虑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尤其是主生产期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异味污染无组织排放水平。建议参照《浙江省工业企业恶臭异味管控技术指南（试行）》附录 D：异味管控排查重点与防治措施中“（十二）农副食品行业”相关要求确定恶臭气体污染防治措施。	已完善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详见 P50
按照技术指南的要求，完善恶臭气体产排污环节、恶臭污染物产排情况，补充明确恶臭气体治理设	已完善恶臭气体排放情况及定性分析恶臭气体排放的环境影响内容，详见

施、排放口基本情况、监测要求，补充定性分析恶臭气体排放的环境影响的内容。	P50。
完善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按照技术指南的要求，补充污染物产生浓度和产生量，补充治理设施治理效率，明确治理设施是否为可行技术，核实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并不适用于企业向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排放废水的情形。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证应以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来约束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行为）。	已修改废水排放执行标准，本项目根据类比资料核算废水中污染物的排放情况。
按照技术指南要求，补充说明固废贮存方式，尤其是筛分杂质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并结合主生产期生产周期、固废产生情况完善说明其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已补充细化固废贮存情况，详见 P63。
结合以上修改内容，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的填写内容，重点关注恶臭气体控制及治理方面的措施内容。	已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专家：纪良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昌吉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已经过期，补充分析与《“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防治三年（2023-2025年方案）》；《“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2023年行动方案》的相符性。	已删除过期文件符合性分析内容，补充分析与《昌吉州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年）》、《昌吉州“乌-昌-石”区域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的相符性，详见 P15
项目位于区域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区，环境要素敏感，请补充调查区域热源的情况，以支撑新建热源的环境合理性，根据周围建筑物的高度，分析排气筒高度设置的合理性。	已补充新建热源合理性，已补充分析排气筒高度合理性。
请详细说明物料的收集、贮存及环境管控措施，并分析其可行性；细化工程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核实污染源强，区域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项目有恶臭产生，进一步核实恶臭源强，对恶臭的治理措施要详细分析评价；项目的生产废水短时产生量较大，生产废水经两个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的合理性要有支撑依据，请明确入管标准（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已细化固废的收集、贮存及环境管控内容；已核实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源强；已补充生产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的依托可行性分析；污水处理厂入管标准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从项目设备、能源、资源利用指标进一步分析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特别是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的对照分析。	已补充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分析，详见 P12。
核实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量及处理措施，分析并说明其可行性、合理性；根据项目的实际核实环保投资（恶臭治理）；冷库要完善风险评价。	已核实项目产生固废的情况，核实环保投资；已与业主核实项目库房均为常温库房，不建设冷库。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技术复核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

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复核人姓名：孙轶刚




职务、职称：高级工程师

所在单位：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899842295

填表日期：2023年8月11日

<p>报告表修改情况总体意见</p>	<p>(针对修改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p> <p>经复核评价单位修改后的报告表，结合修改说明核查相应章节内容，该报告表对技术评估审查意见作出了答复和补充说明，报告表按专家意见和会议纪要修改完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p>		
<p>报告表编制仍存在的主要问题</p>	<p>无其它主要环境问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审核人：            2023年8月11日         </p>		
<p>技术复核结论</p>	<p>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修改完善后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p>	<p>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复核意见表

编制单位：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复核人姓名：肖巍

职务、职称：主任/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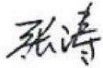
所在单位：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13319821537


填表日期：2023年8月9日

修改情况意见	<p>经复核，报告已经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同意按程序上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 </p>	
仍存在的问题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复核结论	<p>通过 ( √ )</p>	<p>不通过 ( )</p>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专家复核意见

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姓名	张涛	职务/职称	技术总监/高工
单位	新疆鼎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	13699372668
<p>报告表基本已按照技术审查意见修改及说明。</p>			
最终结论	通过√ 修改后通过□ 重审□	专家签字	
评审日期		2023年8月10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复核意见

项目名称	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专家姓名	纪良政	职务/职称	主任/高工
单位	新疆生态环境厅	联系电话	13999926920
专家复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报告表经修改后编制规范，内容比较全面，工程建设内容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客观，基本可信。</p>		
技术复核结论	结论：通过		专家签字： 

# 申 请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

我单位委托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新疆番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按照环评文件审批程序，现上报贵局，请予以批准。

建设单位：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俞春山 18909948329

评价单位：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联系人：王立坤 15899090905

新疆新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0日

